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津巴布韦

（2013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商 务 部 投 资 促 进 事 务 局
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序

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走出去步伐，增强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培育一批世界水平的跨国公司”。当前越来越多的我国企业走出国门，对外投资合作发展迅速，企业实力不断发展壮大。据商务部统计，2012年，我国对外直接投资878亿美元，联合国贸发会议统计显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第三大对外直接投资国。截至2012年底，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存量5319.4亿美元，我国共有1.6万家境内投资者在国（境）外设立对外直接投资企业近2.2万家，分布在全球179个国家（地区）。2012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166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565.3亿美元，年末在外各类劳务人员85万人。“走出去”战略是党中央和国务院根据当前经济全球化新形势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内在需要做出的重大决策，鼓励和支持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国经营，既是我国拓展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的客观需要，也是我国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促进我国与有关国家（地区）互利共赢和共同发展。

为帮助我国企业更加全面地了解世界各地的政治、经济、社会、法律、风俗习惯等相关投资合作信息，自2009年起，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我驻外经商机构每年编写、更新《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客观介绍有关国家（地区）的投资合作环境，并对企业跨国经营应注意的问题给予提示。编写单位在对2012版《指南》内容进行完善和更新的基础上，形成了2013版《指南》。与前版相比，2013版《指南》除更新了相关数据和政策法规外，还根据企业反馈的意见增加了有关国家（地区）债务情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建设-经营-转让（BOT）方式、反对商业贿赂等政策法规情况介绍及风险防范内容。

编制这套覆盖165个国家（地区）的《指南》是服务企业的一种探索，在内容上可能还会有不足之处，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以便编写单位不断改进工作，使《指南》

在帮助企业积极稳妥开展跨国经营，不断提高跨国经营质量水平，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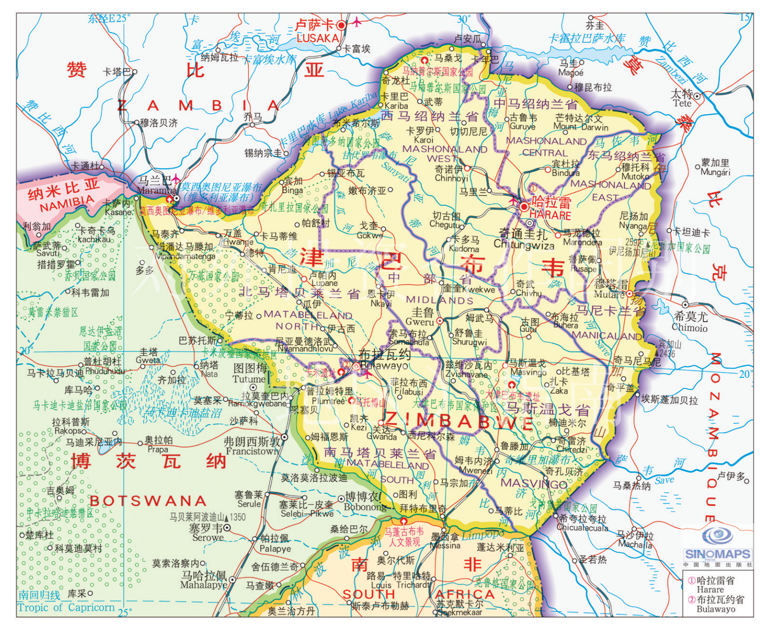
商务部部长助理

2013 年 11 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津巴布韦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Zimbabwe，以下简称“津巴布韦”）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津巴布韦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津巴布韦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津巴布韦》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津巴布韦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津巴布韦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津巴布韦的昨天和今天

津巴布韦是南部非洲重要的文明发源地。在中世纪时代，该地曾存在一个绍纳人建立的文明，并且遗留下不少文化遗迹，其中最重要的莫过于大津巴布韦古城（也是津巴布韦的命名由来），以此城为首都的穆胡姆塔巴帝国（Munhumutapa Empire）透过与来自印度洋的回教商队贸易，在11世纪时渐渐强盛，利用当地生产的黄金、象牙与铜矿等重要物资，交换来自波斯湾地区的布料与玻璃等生产品，15世纪时，已经成为非洲南部最大的邦国。1890年沦为英国南非公司殖民地，被称为南罗得西亚。1923年起由英国政府直接统治，改作自治领地。1953年成为中非联邦的一部分。1963年联邦解散，次年当地白人统治者改名罗得西亚，并于1965年片面宣布独立，1970年又改称罗得西亚共和国。当地人民为争取独立解放进行长期斗争，1980年4月18日津巴布韦共和国宣布独立，建立了由黑人多数统治的政府。2009年2月，津巴布韦民盟、民革运茨派和穆派两党三方签署《全面政治协议》，共同组建联合政府，民盟主席罗伯特·穆加贝（Robert·Gabriel·Mugabe）任总统，民革运茨派主席摩根·茨万吉拉伊（Morgan·Tsvangirai）担任总理。津联合政府成立以来运转正常，国内局势基本稳定。根据《全面政治协议》和津两党三方约定，联合政府任期应为2年，到2011年2月期满，期满后应举行大选。协议同时规定，津巴布韦大选前应完成新宪法的制订并就此进行公投。因制宪进程缓慢，大选一再推迟，联合政府将任期延长至大选后。2013年3月16日，津巴布韦举行新宪法草案公投，3月19日津巴布韦选举委员会宣布草案以94.5%的得票率通过公投。5月22日，穆加贝总统签署该宪法，标志着津巴布韦独立后第二部宪法诞生。7月31日，津巴布韦总统、议会和地方政府“三合一”大选，穆加贝以明显优势击败茨万吉拉伊，连任总统。民盟获众议院三分之二以上多数席位。8月22日，穆加贝就职。

1.2 津巴布韦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津巴布韦位于非洲东南部，系内陆高原国。北与西北以赞比西河为界，与赞比亚为邻（边界长700公里）；东与东北和莫桑比克接壤（边界长1300公里）；西与博茨瓦纳毗邻（边界长640公里）；南以林波波河与南非为

界（边界长250公里）。国土面积约39.1万平方公里，全境内80%的地区海拔在600米以上，其中1/4高于1200米。

津巴布韦首都哈拉雷属于东2时区，比北京时间晚6小时。



维多利亚瀑布

1.2.2 行政区划

2004年2月，津巴布韦调整全国行政区划，由8个省增加到10个省，各省的名称分别为：马尼卡兰（Manicaland）、东马绍纳兰（Mashonaland East）、中马绍纳兰（Mashonaland Central）、西马绍纳兰（Mashonaland West）、马旬戈（Masvingo）、北马塔贝莱兰（Matabeleland North）、南马塔贝莱兰（Matabeleland South）、中部（Midlands）、哈拉雷（Harare Province）和布拉瓦约（Bulawaya Province）。省是津巴布韦最高行政区域。首都哈拉雷是全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其他主要经济中心城市包括布拉瓦约Bulawayo、穆塔雷（Mutare）、奎鲁（Gweru）、奎奎（Kwekwe）等。

1.2.3 自然资源

津巴布韦矿产资源丰富，粗略估计有80多种，已基本探明的有40多种。主要矿产品为钻石、铂金、铬、黄金、铁、煤、镍、铜、锌和铅；工业用

矿产品包括石灰石、磷酸盐、黏土和白云石。另外，新探明的沼气储量也极为丰富。据初步勘探估计，铂金储量居世界第二位，铬矿储量居世界第二，铁矿储量约380亿吨，煤炭储量270亿吨，煤层气储量5亿立方米。2001年在津巴布韦发现储量丰富的钻石矿，初步勘探结果表明，其钻石储量居世界第一。

1.2.4 气候条件

津巴布韦大部分为亚热带气候。全年大致分为三季：4-8月为凉季，9-11月为热季，11月-次年3月为雨季。年均气温22℃左右。10月份温度最高，气温高达32℃；7月份温度最低，约为13-20℃。



平衡石

1.2.5 人口分布

津巴布韦全国人口1330万，位，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35%。津巴布韦妇女占总人数的51%以上，2005年穆加贝总统任命了该国历史上首位女副总统穆菊茹，民盟的120名议员候选人中有30个女性名额，所占比例高达1/4。

表1–1：津巴布韦主要城市及人口分布

城市名称	人口数量（万人）

哈拉雷	168.6
布拉瓦约	62.1
奇同威扎	27.4
奎鲁	12.5
奎奎	7.5
卡杜马	6.7
马旬戈	5.2

资料来源：津巴布韦储备银行



哈拉雷国家体育场

1.3 津巴布韦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宪法】现行的津巴布韦宪法于1979年12月在英国主持下由津巴布韦各主要党派在伦敦兰开斯特大厦举行的制宪会议上制订，独立时开始生

效，后经数次修改。根据宪法规定，津巴布韦实行总统内阁制，内阁成员由总统任命。2005年，国民议会通过第17号宪法修正案，增设参议院，规定津巴布韦议会实行两院制。2007年，津巴布韦议会通过第18号宪法修正案，规定总统任期由6年改为5年，与议员任期相同；总统、议会和地方政府选举同时举行，并对议会议席数量和产生方式进行调整。根据2008年9月15日津巴布韦两党三方签订的分权协议，津巴布韦议会于2009年2月通过了第19号宪法修正案，确立联合政府的框架结构，并将在津巴布韦联合政府成立两年内完成制定新宪法。2013年3月，津巴布韦新宪法草案顺利通过全民公投，并于5月经穆加贝总统签署生效。新宪法对总统权力予以限制，规定总统任期不得超过两届（十年后生效），总统作出解散议会等重大决定须经议会三分之二多数通过等。

【国家政要】总统罗伯特·穆加贝（Robert Mugabe），1987年12月就任，1990年3月、1996年3月、2002年3月、2008年6月、2013年8月连任。

【司法机构】法院体制分4级：最高法院、高等法院、地方法院和初级法院、最高法院是终审上诉法庭。

【军队】津巴布韦国防军于1980年建立，是由原民盟、人盟游击队和白人政权军队整编而成。实行志愿兵役制。最高军事决策机构是国防委员会。总统兼武装部队总司令。津国防军下设陆军和空军两个军种。总兵力4万人，其中陆军3.5万人，空军5000人。

1.3.2 主要党派

津巴布韦实行多党制。主要党派包括津巴布韦非洲民族联盟—爱国阵线（民盟）、争取民主变革运动（民革运）茨派和纽派。

【津巴布韦非洲民族联盟—爱国阵线（Zimbabwe African National Union-Patriotic Front）】简称民盟，津巴布韦独立以来执政至今。1963年8月8日成立，1988年与津巴布韦非洲人民联盟合并，仍称津巴布韦非洲民族联盟（爱国阵线），约有300万党员。党的宗旨是“建立和保持一个依据我们的历史、文化和社会实际的社会主义社会，并为实现经济独立、繁荣和平均分配国家财富创造条件”。2009年12月，民盟举行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穆加贝蝉联总裁兼第一书记，穆菊茹（女）连任副总裁兼第二书记，恩科莫当选副总裁兼第二书记，莫约当选为全国主席。

【争取民主变革运动（Movement for Democratic Change）】简称民革运，最大反对党。约有120万党员。脱胎于津巴布韦最大工会组织津巴布韦工会大会（Zimbabwe Congress of Trade Unions），1999年9月在哈拉雷成立，得到大部分城镇居民和一些白人的支持。2001年以来，其候选人先后当选马旬戈、布拉瓦约、哈拉雷等市市长。在2002年3月举行的总

统选举中，其候选人获得42%的选票。2005年下半年，民革运在是否参加参议院选举问题上陷入内部纷争，并于2006年初分裂为“参选派”和“抵制派”。两派均自称民革运正统，分别选举各自的组织机构。目前，“抵制派”总裁为莫根·茨万吉拉伊（Morgan Tsvangirai），也称民革运茨派；“参选派”总裁原为亚瑟·穆坦巴拉（Arthur Mutambara），称民革运穆派，2011年1月该派大会选举威尔什曼·纽比（Welshman · Ncube）为新总裁，现称民革运纽派。

表1-2：津巴布韦主要党派及领袖

党派名称	领袖
Zimbabwe African National Union-Patriotic Front (ZANU-PF)	Robert Gabriel MUGABE
Movement for Democratic Change(MDC)	Morgan TSVANGIRAI anti-Senate faction
	Welshman Ncube pro-Senate faction
Zimbabwe African Peoples Union(ZAPU)	Agrippa MADLELA
Zimbabwe Youth in Alliance (ZIYA)	
African National Party (ANP)	Egypt DZINEMUNHENZVA
Peace Action is Freedom for All (PAFA); United Parties	Abel MUZOREWA
United People's Party (UPP)	Daniel SHUMBA
Zimbabwe African National Union-Ndonga or ZANU-Ndonga	Wilson KUMBULA

资料来源：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

1.3.3 外交关系

【外交政策】奉行积极的不结盟政策。推行睦邻友好方针，以发展同非洲国家特别是南部非洲国家关系为外交重点。近年来大力推行“东向”政策，加强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尤其是亚洲国家的关系。在“民主、人权”等问题上与西方国家存在严重分歧。近年来与西方国家关系紧张，受到英国、

美国及欧盟等制裁。积极参与地区和国际事务，是不结盟运动、77国集团、非洲联盟、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成员国。同98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

【同英国的关系】津英关系曾十分密切。英国是津巴布韦主要贸易伙伴，并在津巴布韦有大量投资。2000年，由于津巴布韦政府推行快速土改触动英国利益，两国关系恶化。2002年津巴布韦大选后，英国指责民盟政府舞弊，对津巴布韦实行禁止高官入境、冻结其海外财产、禁售军火等制裁并一再延长、扩大。2003年12月，英联邦首脑会议在英推动下决定继续中止津巴布韦成员国资格，津巴布韦随即退出英联邦。2007年3月津巴布韦警方抓捕并打伤反对党领导人后，英国强烈批评津巴布韦，要求穆加贝总统下台，并积极推动在联合国安理会讨论津巴布韦人道问题。2008年3月津巴布韦大选后，英国公开要求穆加贝承认失败，早日下台，并与美联手强行推动联合国安理会表决制裁津巴布韦决议草案。2009年2月，津巴布韦新政府成立后，英国对津巴布韦政策有所缓和。2013年以来，欧盟大幅减轻对津巴布韦制裁，目前仅保留对总统等10人及两家公司制裁。英国对津巴布韦制裁与欧盟保持一致。

【同美国的关系】美国曾为津巴布韦的主要援助国之一。2001年以来，两国关系恶化。2001年8月，美国会参议院通过《津巴布韦民主和经济恢复法案》，其中包含多条制裁津的内容，津巴布韦政府对此予以批评。2002年以来，美国对津巴布韦领导人实行禁止入境等制裁。2005年1月，美国将津巴布韦列为全球6个“暴政前哨国家”之一。2007年3月津巴布韦警方抓捕并打伤反对党领导人后，美国强烈批评津巴布韦“民主”、“人权”状况，呼吁西方国家进一步制裁津巴布韦。2008年3月津巴布韦大选后，美国强烈批评总统选举结果推迟公布，称反对党已赢得选举，要求穆加贝下台，派助理国务卿弗雷泽访非并推动在联合国安理会通报津巴布韦局势，2008年7月，美国与英国一道强行推动联合国安理会表决制裁津巴布韦决议草案，有关决议草案最终被否决。2009年2月，津巴布韦联合政府成立后，美国对津巴布韦政策已有所缓和，加大了对津巴布韦人道援助。2013年以来，美国国务院负责非洲事务的副助理国务卿布里吉提、前驻联合国代表安德鲁·杨先后访津，美国并放松对津巴布韦制裁。

【与发展中国家的关系】津巴布韦注重发展同非洲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积极参与地区事务，将发展同非洲国家特别是南部非洲国家的关系作为外交重点，与莫桑比克签订有友好合作和防务条约，与安哥拉、纳米比亚和刚果（金）签有共同防务条约，同南非、赞比亚、马拉维等国保持着睦邻关系。2008年津巴布韦大选出现僵局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积极斡旋，促成了联合政府的组建。津巴布韦联合政府成立后，南共体积极呼吁和协调本地区国家及国际社会向津巴布韦提供援助，敦促有关国家尽早取消对津巴布韦制裁,并积极调解津巴布韦联合政府内部纷

争。2012年6月在安哥拉首都罗安达举行的南共体特别峰会肯定津巴布韦有关方落实《全面政治协议》的努力，建议津巴布韦于12个月内举行大选。2013年6月15日，南共体特别峰会在莫桑比克首都马普托举行，讨论了津巴布韦大选形势，要求津巴布韦各方采取措施，为举行和平、可信、自由、公正大选创造有利条件。

津巴布韦政府大力推行“东向”政策，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尤其是亚洲国家的关系，积极开拓市场，寻求新的经贸伙伴，减少对西方的依赖。在西方国家的政治压力和经济制裁的夹缝中生存，津巴布韦政府正在积极努力希望获得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帮助和支持。

【与中国的关系】津巴布韦和中国于1980年4月18日津巴布韦独立当天建交。建交以来，两国关系发展顺利。

近年中方访津的党和国家领导人有：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200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会长何鲁丽（2006年）、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副会长王运泽（2006年）、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2007年）、全国政协副主席王刚（2010年），国务院副总理王岐山、政治局委员刘云山、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周铁农、全国政协副主席厉无畏（2011年），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书记刘淇、中国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2012年）先后访津。

近年津方访华的领导人有：总统穆加贝（2005年第9次访华）、副总统穆菊茹（2006年6月）、众议院议长恩科莫（2006年9月）等。2006年11月，穆加贝总统来华出席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 2010年8月穆加贝总统来华参加上海世博会。2011年，穆加贝总统、穆菊茹副总统、恩科莫副总统、穆坦巴拉副总理先后以不同形式访问中国或赴华出席各种活动。2012年底，穆加贝总统赴华，在华度过了2013年元旦假期。

1.3.4 政府机构

津巴布韦总统穆加贝2013年10日公布了新内阁组成人员名单,新政府组建工作基本完成。根据津巴布韦新宪法，内阁不设总理一职，加上一些部门进行了整合，与上一届内阁相比，新内阁成员由33名减少到26名；其中重大的调整有：司法部同宪法与议会事务部合并，由原国防部长穆南加格瓦出任部长；原司法部长奇纳马萨在新内阁中担任财政部长；原总统府国家安全国务部长塞克拉马伊出任国防部长。另外，青年发展、本土化与经济授权部长由原环境部长涅马出任；矿业部长由齐达克瓦担任；新闻部长由莫约担任。除此之外，还有八位部长维持原职务不变。

1.4 津巴布韦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津巴布韦主要民族有：绍纳族，占79%；恩德贝莱族，占17%；其他民族包括欧洲人、亚洲人和混血人占人口的占4%。

1.4.2 语言

官方语言为英语。另有绍纳语和恩德贝莱语。

1.4.3 宗教

58%的居民信奉基督教；40%信奉原始宗教；1%信奉伊斯兰教；印度教占0.1%；其他占0.8%。

1.4.4 习俗

【部族习俗】津巴布韦人性情温和、善良、友好。在津农村中，相当多黑人信奉本地原始宗教。津原始宗教认为，人死后，灵魂离开躯体，人们只能通过巫师或酋长与祖先联系，祖先则通过巫师给病人治病或发出各种指示或警告。津大部分部族还保持着图腾崇拜的传统，部族和个人崇拜不同的图腾，以此作为各自的标记。图腾对象很多，包括鸟兽、家畜等。

【婚姻习俗】津巴布韦法律允许“一夫多妻”制。农村地区是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组成的农村村社的传统社会，酋长和头人是农村村落的领导人。绍纳族的酋长和头人按兄终弟继，然后再长房长子的继承顺序。恩德贝莱族社会的酋长和头人按父死子继的顺序。酋长和头人管辖其领地和人民，拥有一定的神权和世俗权力，在农村地区影响较大。随着津与外界交往日多，城镇中的津巴布韦人开始崇尚“新风尚”，一夫一妻的家庭越来越多，农村传统风俗习惯也在逐渐改变。但在农村地区，婚姻关系和财产继承仍带有较明显的原始社会的遗风。

【社交礼仪】津巴布韦人受教育程度在非洲国家中较高，比较注重礼节，待人彬彬有礼，热情友好，对老人、妇女尊重谦让。无论在任何场合，津巴布韦人均注意语言美，即便见到不认识的人也会主动问候。在社交场合，津巴布韦人多采用握手的方式问候致意；见到非常熟悉的朋友，也会热情拥抱，相互左右各亲吻一下对方的面颊，但这仅是礼节性的。妇女见到长者或尊贵客人时一般下蹲请安。津巴布韦人自尊心很强，对于歧视黑人、不尊重其文化的人，会当即予以羞辱，不留情面。

【礼物习俗】津巴布韦人有见面送礼的习惯，礼物种类繁多，有当地土特产、牛、羊以及津石雕、铜版画等。由于津农业传统影响深厚，津人民非常看重牛、羊等家畜在其生活的作用，把它们视为婚丧、生日和馈赠外宾的至高礼物。例如，1996年，穆加贝总统举行婚礼，穆家乡人民以牛

羊作为穆的结婚贺礼。客人在接到礼物后，应表示感谢，然后交换礼物。切忌拒绝对方的礼物，因为津巴布韦人认为，拒绝礼物是对对方极大的不尊重。

津巴布韦人喜好文化、艺术、歌舞等，津石雕更是闻名于世。凡遇到喜庆节日，妇女均会穿上民族盛装，载歌载舞，气氛非常活跃。



哈拉雷烟草拍卖行

【饮食习惯】津巴布韦人的主食称作“萨杂”，即用白玉米面熬成的糨粥，加以牛肉、鸡肉、猪肉和蔬菜。过去，黄玉米仅被用作饲料，现在食用的人逐渐增多。部族或个人禁食其崇拜的图腾类食物。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津巴布韦是非洲国家中教育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2002年成人识字率达到97%，2004年小学入学率平均96.6%。津巴布韦有小学约4800所，中学近1600所，高等学校13所，最著名的当属“津巴布韦大学”，始建于1953年。

津巴布韦教育部负责幼儿、中小学教育，高等教育部负责中等、高等院校的教育及国际间教育合作。津巴布韦基本承袭英国的教育体制和学制。小学为7年，儿童满6岁即可入学，毕业后可升入高中；高中为6年，学生在4年级末参加普通资格考试（简称O Level），6年级末参加高级资

格考试（简称A Level），实际上就是高中毕业考试。大学一般学科学制为4年，医学为5年。

【医疗】津巴布韦分公立和私立医院。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05-2012年间，津巴布韦平均每万人拥有医生1人、护理和助产人员13人、牙医1人、药师1人；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院床位17张。

津巴布韦人口中，艾滋病问题较严重，感染率为21.3%，估计现有270多万HIV感染者和艾滋病患者。人均寿命43岁。近年来，由于工资上涨幅度远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工资下降。2000年津中央统计局公布，76%的人口生活在贫困线下。2003年财政预算中，卫生福利支出占总支出的12.7%，在各部门中居第三位。人均健康支出由1991年的24美元降至14美元。60岁以上人享受免费公立医疗。

中国医疗队：自1983年中国和津巴布韦政府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津巴布韦共和国政府关于中国派遣医疗队赴津巴布韦工作的议定书》生效以后，中国共向津巴布韦派遣了12批，总计200人次的援外医疗队伍，长期在津巴布韦从事医疗援助事业。

1.4.6 工会组织

【劳工组织】1985年的津巴布韦《劳工法》中确认了两个代表雇员利益的组织机构：工会和工人委员会。绝大部分工会组织由津巴布韦工会大会（ZCTU）负责管理。在1992年以前，每个行业中只有一个工会组织，随着1992年《劳工法》的修改，取消了一些限制，工会活动才日益壮大起来。在正式的就业行业中，除公务员以外，差不多65%的雇员都加入了工会，近年来围绕着雇主和工会之间的谈判出现了数起工潮。津巴布韦工人委员会一般只在本公司与雇主就影响工人的权利和利益的事宜进行协商。他们不代表管理层的雇员。他们一般只是解决本公司内部的问题，很少参与一揽子劳资合同谈判。

【一揽子劳资合同】工会与资方的一揽子劳资合同由工会组织同资方公开协商规定。一旦双方达成协议后应提交劳工部登记并由政府作为法规予以公告。该合同应包括处理劳方和资方利益的各种问题，主要包括：（1）利益；（2）工作级别；（3）工资扣除；（4）工作时间；（5）安全；（6）加班和休假；（7）基本工资、最低工资及年度增长标准；（8）就业情况记录。 此类一揽子劳资合同在一定时间内（一般为一年）有效，在此期间也可用其他协议替代。

【工会集体行动】按1985年《劳工法》规定，工会集体行动包括罢工、停工、抵制、静坐。根据有关规定，所有雇员、工会和工人委员会都有权举行上述集体行动。同时条例中规定，雇员必须在14天前书面通知资方拟举行罢工并明确罢工场所。

【非法罢工限制】津巴布韦法律对罢工有很严格的规定和限制，因此很多罢工行为都是非法的。一般从事服务行业的雇员，包括通讯、电力、消防、加油站、卫生、铁路、交通和供水部门，不允许罢工。但近年来，由于津经济发展不景气，高赤字、高利率、高通膨和高失业问题愈来愈重，津元流通时期津元大幅度贬值，致使人民生活水平下降，罢工行为已波及到各个行业。因此津政府近期对罢工制订了更加严格的法律加以禁止，如必须有50%以上的工人同意罢工、且经过30天的调解期未果，才能进行罢工。现实中的罢工情况时常发生，中国在津巴布韦的一些企业也出现过工人罢工情况。

1.4.7 主要媒体

【通讯社】津巴布韦全非洲通讯社（Zimbabwe Inter Africa News Agency），简称津通社（ZIANA）,1981年10月成立，前身为南非报业协会主办的全非通讯社，现为津巴布韦官方通讯社。

【广播和电视媒体】津巴布韦广播和电视业有津巴布韦广播公司（Zimbabwe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简称ZBC），1933年成立，为政府所有。分电台和电视台两部分。

广播分为4个台。1台为英语节目，报道地区、全国和国际时事新闻。2台使用绍纳和恩德贝莱语，播放农业、卫生及教育等节目。3台为音乐台。4台播放教育及音乐节目。

津巴布韦电视台建于1960年，有两个频道，均为彩色节目，每天15～23时播放。电视一台面向全国，播出新闻、综艺节目；电视二台原为教育台，现已商业化，改名娱乐台（Joy TV）。

【报纸媒体】津巴布韦报纸媒体主要分属四家集团和单位：津巴布韦报业集团（Zimbabwe Newspapers (1980) Ltd），1980年成立，是成立最早也是津巴布韦主流媒体，为政府管控，下属报纸有《先驱报》、《周日邮报》和《周日新闻》等多种报纸；津巴布韦联合报业（Associated Newspapers of Zimbabwe），2009年成立，下属主要报纸为《每日新闻》及《标准周刊》(The Standard，周日刊物)和《津巴布韦独立周刊》(The Zimbabwe Independent,以经济信息为主的周刊)；《金融公报》，1969年开始发行，原为津巴布韦央行的财经报纸；《新闻日报》，2010年开始发行。

1.4.8 社会治安

津巴布韦社会治安状况总体较好。但是由于近几年经济的持续恶化，导致盗窃和抢劫案件增多，但恶性案件不多。2006年，津巴布韦中央警察

局成立中国科，专门协调解决针对中国人发生的各类案件，对在津巴布韦华人的保护起到了很好的作用。津巴布韦法律规定，符合条件的个人经批准可持有枪支。

1.4.9 节假日

津巴布韦的法定节日包括：
新年（New Year’s Day），1月1日；
复活节（Easter），4月7日；
独立日（Independence Day），4月18日；
劳动节（Labor Day），5月1日；
非洲日（Africa Day），5月25日；
英雄日（Heroes’ Day），8月11日；
建军节（Defense Forces’ Day），8月12日；
圣诞节（Christmas Day），12月25日；
节礼日（Boxing Day），12月26日；
每周六、日为公休日。

2. 津巴布韦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津巴布韦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尽管以西方国家的评判标准，津巴布韦在全球的经济竞争力相对落后，但是，自2009年联合政府成立后，津巴布韦经济的稳定持续增长却是有目共睹的。作为非洲一个重要的经济实体，津巴布韦具备良好的基础设施和自然条件。此外，津巴布韦土地肥沃，农业基础较好；矿产资源丰富；民众受教育程度较高，劳动力成本低。这些都是津巴布韦对外国投资者的吸引力所在。2012年1月，阿布扎比投资公司(Invest AD)经济学人智库(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发表非洲投资报告- "Into Africa: Institutional Invest Intentions to 2016"，对全球机构投资者在今后三年对非洲投资回报预测的调查结果显示，35%的被调查者选择了津巴布韦，仅次于尼日利亚（51%）和肯尼亚（48%），位列第三位。

世界经济论坛《2012-2013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津巴布韦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4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132位。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2000年土改以后，津巴布韦经济持续下降，人均收入锐减。2009年津巴布韦联合政府成立后，经济发展迅速，经济增长率领跑周边非洲国家。2012年，津巴布韦经济增长率为5.6%。

表2–1：2009–2012年津巴布韦经济增长情况

年份	经济增长率（%）	名义GDP总值（ 亿美元）
2009	5.4	61.33
2010	9.6	74.33
2011	9.4	94.33
2012	5.6	114.27

资料来源：《津巴布韦2013年国家预算报告》

【GDP构成】2012年津巴布韦GDP构成为，农牧业占22.78%，制造业占13.65%，矿业10.03%，旅游业9.91%。根据津巴布韦财政部统计数据，2012年津巴布韦各主要行业增长率分别为：农业、狩猎及渔业4.6%、矿业10.1%、制造业2.3%、水电0.3%、建设4.9%、金融5.1%、房地产4.9%、旅游业3.9%以及交通通讯业5.8%。

【财政收支】2009年，津巴布韦财政收入1.33亿美元，财政支出2.58亿美元，赤字1.25亿美元。2010年，津巴布韦财政收支均为20.49亿美元。2011年财政预算为27.5亿美元，实际收入为29.21亿美元，实际财政支出为28.91亿美元，近年来首次出现盈余。2012年津巴布韦财政预算原为40亿美元，后下调至36.4亿美元，支出为36.4亿美元，收支平衡。

【外汇储备】据CIA 2012年1月公布的估计数据，截至2012年12月31日，津巴布韦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为5.75亿美元，而2011年底该数据为4.62亿美元。

【外债余额】津巴布韦储备银行数据显示，截至2011年5月，津巴布韦外债余额为71.51亿美元，其中35%是国际多边组织债务，33%是双边债务，32%是商业债务。截至2012年底，津巴布韦外债余额为107亿美元。

【通货膨胀】截至2008年底，通胀率奇高，货币贬值严重。2008年7月，官方公布的通货膨胀率高达2200000%。

2009年初，津巴布韦政府宣布实施多元外汇流通体制，取消津元，允许美元、南特、普拉等货币在境内流通，抑制了通货膨胀，据津巴布韦储备银行数据显示，2011年，津巴布韦通货膨胀率为4.1%。2012年，通货膨胀率为5%。

【汇率】津元自2009年2月起已停止流通，改用美元和南非兰特和博茨瓦纳普拉等多种货币。

【CPI指数】2012年12月，CPI指数为102.90%（按2008年12月=100%计算）

2.1.3 重点/特色产业

津巴布韦产业分布较为全面，矿产业、农业、旅游业以及其他服务业都得到一定发展，是撒哈拉以南非洲各国当中，除南非之外，产业结构最为发达的国家之一。

【农业】津巴布韦支柱产业，主要农产品有烟草、棉花、玉米、小麦、糖、茶叶、咖啡、木材、牛肉和甜豆等。

【矿产业】津巴布韦矿产业近年取代制造业，成为对津巴布韦出口贡献最大的产业。2011年矿产业产值同比增长25.8%，2012年同比增长10.1%。津巴布韦的主要矿产品为铂金、铬铁、黄金、铁、煤、镍、铜、锌和铅，其中铂金和铬铁矿储量均居世界第二位；工业用矿产品包括石灰石、磷酸盐、黏土和白云石。另外，煤层气储量也极为丰富，预估为5亿立方米，居东南非之首。近年来新开采的钻石矿储量也位居世界前列。

表2-2：津巴布韦矿产品总体情况

矿产品	储量	年开采量	开采年限

黄金	1.3亿吨	20吨	65万年
铂金	28亿盎司	240万盎司	1200年
铬铁矿	9.3亿吨	70万吨	1300年
镍	76.1万吨	9000 吨	500年
煤	270亿吨	480万吨	5500年
钻石	数亿克拉	-	>300年
铁矿石	380亿吨	30万吨	10万年
铜	520万吨	-	-

资料来源：津巴布韦地质调查局

【制造业】津巴布韦制造业与矿产业以及农业的联系较为紧密，很多都是通过矿产和农业产品的深加工实现出口。出口目的地包括欧洲、非洲以及远东地区。主要出口产品包括铁合金、棉麻布、钢铁，以及服装、布匹、家具、塑料等纯制造业产品。经过多年的经济下滑，制造业遭受重大打击。2000-2008年间，津巴布韦制造业产值大幅下降了50%-60%，2008年工业开工率仅为10%。2011年制造业产能恢复到57.2%。2012年，受电力供应不稳定、电费收费过高、用水缺乏、基础设施不发达、经济政策不稳定、劳动力成本过高及劳动法等因素制约，津巴布韦制造业发展持续下滑，产能利用率仅为44.2%。

【旅游业】津巴布韦旅游产品丰富，包括维多利亚瀑布、万吉国家公园、卡里巴湖、大津巴布韦遗址以及东部高地等。受政府“东向政策”的影响，近年亚洲游客剧增。2004年，津巴布韦成为中国旅游目的地国。

2013年世界旅游大会已确定由津巴布韦和赞比亚合作举办，地点设在两国交界的维多利亚大瀑布。目前津巴布韦为正在积极筹备世界旅游大会，计划实施多个大型项目。

表2-3：2006-2010年度各主要产业对出口的贡献比率

（单位：%）

行业	比率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矿产业	46	50	51	51	64.5
烟草	18	17	16	22	17.2
制造业	19	17	15	12	7.6
农业	14	13	15	13	8.4
园艺业	2	2	2	1	0.7
狩猎业	1	1	1	1	0.4

资料来源：《津巴布韦2011年国家预算报告》

2.1.4 发展规划

2006年开始，津巴布韦制订实施新的中长期经济发展蓝图——“津巴布韦经济发展战略”，以扭转日益深陷困境的经济状况。新的发展蓝图将作为从2007年到2011年国家经济发展的指导纲领，目标是降低通货膨胀率、稳定当地货币、确保粮食安全、提高产量和生产率、赚取外汇、加强收支管理、消除价格扭曲以及保证政策的有效、协调实施。从宏观上来讲，优先计划的主要目标是恢复投资者的信心，恢复和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把国内外债务减少到一个可持续的水平，恢复国家的良好形象，使经济能够快速发展。

2009年初成立的新政府决心尽快恢复经济，出台多项举措，旨在全面振兴经济。2009年3月，津巴布韦联合政府成立伊始，即发布“短期经济振兴计划”，立足农业、制造业、旅游业等传统支柱产业，寻求经济的突破和振兴。2009年5月，作为“短期经济振兴计划”的补充，又推出“百日振兴规划”。2009年12月，政府再次推出《宏观经济和预算框架三年规划》，作为津巴布韦短期经济振兴规划和国家中期经济发展规划的过渡，该规划以“全力保持经济强劲稳定发展，推动国家经济可持续发展”为目标，通过总结联合政府组建以来新经济政策的得失，对今后三年经济发展提出相应举措。虽然联合政府出台多项举措，但由于国际经济环境仍未回温，国内经济倒退的积重难返，主要经济指标仍处低水平，经济的全面恢复仍需较长的等待。

2011年7月，津巴布韦发布了国家中期发展计划（Zimbabwe Medium Term Plan, 2011-2015），公布了未来5年的10大优先发展方向，分别是：

（1）基础设施建设；
（2）创造就业机会；
（3）集中培养人才；
（4）发展中小企业及推进企业本土化进程；
（5）稳定宏观经济；
（6）发展科学技术；
（7）提高政府管理水平；
（8）促进投资发展；
（9）合理利用资源，减少贫困；
（10）减轻性别歧视，保证妇女拥有同等权力参与经济活动。

2.2 津巴布韦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消费总额

据相关机构估计，2012年津巴布韦政府消费总额占GDP的29.4%，居民消费总额占GDP的68%。

2.2.2 生活支出

据津巴布韦消费者协会统计，2013年3月津巴布韦低收入6口之家月度消费金额为573.22美元，比2月增长了0.43%。

2012年1月起，津巴布韦提高了退休金标准，缴费基数上限由原来的200美元提高到1000美元，最低退休金标准由原来的40美元提高到60美元。

2.2.3 物价水平

津巴布韦的通货膨胀率在过去3年中一路飙升，从2005年的585.8%上升到2008年的2200000%。受高通货膨胀的影响，物价水平波动极大。水、电、气以及城市卫生等公共服务行业，由于价格制定难以紧跟汇率波动，所以价格奇低，一个家庭一年的水费支出仅为几个美元。但是食品、生活日用品以及药品等，由于严重依赖进口，所以价格奇高，定价大大高于周边非洲国家。

2009年以来，随着多元外汇体制的推行，物价得到平抑。但由于食品和生活日用品严重依赖进口，价格仍然大大高于周边国家。

表2-4：2012年4月津巴布韦首都哈拉雷超市主要生活日用品价格

日用品名称	价格(美元)	计量单位
鸡蛋	1.4	千克
食用油	2.4	公升
面粉	1.1	千克
食盐	0.55	千克
糖	1.23	千克
泰国白米	1.7	千克
面条	4.3	千克
面包	1	袋/700克
西红柿	2.1	千克
洋葱	1.8	千克
土豆	2.3	千克
苹果	4.2	千克

鸡肉	4.65	千克
牛里脊肉	13	千克
猪肉	8-14.1	千克
五花肉	6	千克
牛肉	11	千克
牛奶	1.4	公升
可乐	0.85	听/330毫升
果汁	3	公升
水	0.75	公升
肥皂	0.7	条/100克
牙膏	1.5	盒/130毫升
洗衣粉	3.7	千克

资料来源：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经商参处

2.3 津巴布韦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津巴布韦系内陆国家，主要交通运输靠铁路、公路和航空。海运主要通过南非的德班港口（距哈拉雷约1700公里），莫桑比克的贝拉港口（距哈拉雷约600公里）和马普托港口（距哈拉雷约1400公里）。

2.3.1 公路

津巴布韦国家级公路总长度为1.9万公里，其中6000公里是独立后修建的。公路路面质量较好，约8500公里为沥青路面（其中5000公里为双车道公路），其余为砂石路。城市市区街道马路为5000公里。此外，村社地区公路6000公里，由地方政府保养。全国城镇之间都通汽车。津巴布韦是南部非洲地区公路交通的重要枢纽。哈拉雷向西北有公路通向赞比亚，向东可通往马拉维和贝拉港，向南可通往南非。第二大城市布拉瓦约向北可通往赞比亚，向西通往博茨瓦纳，向东南通往南非。津巴布韦同南非、扎伊尔、赞比亚、布隆迪、博茨瓦纳以及马拉维之间有直接公路货运业务。

2.3.2 铁路

津巴布韦铁路全长4300公里。主要干线为哈拉雷—布拉瓦约—南非，穆塔雷—贝拉，奇夸拉夸拉—马普托，布拉瓦约—万吉—维多利亚瀑布—卢萨卡。这几条铁路线使津巴布韦与印度洋、大西洋连接，北面与赞比亚、扎伊尔的铁路相衔接。独立后，津巴布韦修建了哈拉雷至达布卡的电气化

铁路线，全长300公里。铁路网沟通全国主要城市及东西南北边境，主要担负国家货运。津巴布韦铁路主要由津巴布韦国家铁路公司（National Railways of Zimbabwe）经营，亏损严重。2011年，NRZ实际货物运输量为380万吨。

2.3.3 空运

津巴布韦国家航空公司成立于1964年，原称罗德西亚航空公司（Air Rhodesia），1980年独立后改称津巴布韦航空公司（Air Zimbabwe）。津巴布韦共有8个民用机场，其中哈拉雷、布拉瓦约和维多利亚瀑布机场为国际机场。

津航经营国内、地区和国际航线。国内航线有定期航班飞往全国主要城市和著名旅游景点。地区航线有定期航班从哈拉雷飞约翰内斯堡、卢萨卡、马普托、温德赫克、利隆圭、内罗毕。国际航线有定期航班从哈拉雷飞往伦敦、迪拜。2004年11月，津航开通从哈拉雷直飞北京的业务。自2010年以来，津航由于债务沉重、设备陈旧、经常性罢工等众多因素，目前仅剩哈拉雷飞南非约翰内斯堡一条航线。2012年3月初，津政府宣布解散津巴布韦航空控股公司（Air Zimbabwe Holdings），同时成立津巴布韦航空私人有限公司（Air Zimbabwe Private Limited）。

国家空运公司（National Cargo Carrier of Zimbabwe，AFFRETAIR）为公私合营单位，承担津巴布韦同欧洲、非洲、中东地区的空中货运业务，为国家进出口（特别是蔬菜、水果和花卉出口）提供便捷服务。

2.3.4 水运

津巴布韦为内陆国家，无出海口。海运货物主要通过南非德班港、莫桑比克贝拉港，经陆路运抵津巴布韦。

2.3.5 通信

【电话】津巴布韦邮电通讯近十余年没有进行更新维护，线路年久失修问题严重，电话拨打较困难。目前，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用户数量大大低于周边国家平均水平。但是进入2009年，随着多元外汇体制的推行，移动运营商的现汇收入得到保证，移动通讯业取得较大突破。移动电话用户目前已达550万。

【互联网】津巴布韦近年互联网业务发展迅速。全国约有148万互联网用户，占其总人口的11.95%，互联网用户增长速度大大高于周边国家。

【邮政】津巴布韦邮政局ZIM POST，可提供国内所有地区和43个国际大城市的普通信函、包裹、特快专递等服务。

2.3.6 电力

津巴布韦电力总装机容量约196.6万千瓦，主要电站有万吉火电站（Hwange，92万千瓦），卡里巴湖南岸水电站（Kariba South，66.6万千瓦）和哈拉雷、布拉瓦约、穆尼亚提（Munyati）三个小火电站（共37.5万千瓦），此外还有一些私人小型发电机发电。不过，由于设备老化、维护不当或水量不足等原因，实际发电量很低。目前，全国发电装机总出力不足130万千瓦，而需求量则超过220万千瓦。为弥补不足，津巴布韦从南非、赞比亚和莫桑比克进口电力（约占津巴布韦实际用电量的1/3）。但由于外汇偿付困难，周边国家的电力需求增加以及电力负荷特性与津巴布韦相似（即高峰、低谷负荷同时率高），进口电力经常中断，停电现象时常发生。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2011年7月，津巴布韦政府发布《2011-2015年中期计划》，其中对2011-2015年期间津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宏观经济政策、各行业各领域的经济发展目标措施等作了详细规划。

【电力】

1．面临的挑战

电费计量和电费收取；融资缺乏；年久失修的设备和破旧的基础设施；债务缠身带来的投资不足等运营问题；电力需求计划和预测所需的专业技术和工具缺乏；高昂成本对农村电气化的制约；基础设施的偷盗和破坏。

2．政策目标

恢复和增加发电能力，以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并向地区其他国家出口。具体目标为：（1）2012年底前恢复万吉煤电站的发电能力（装机容量92万千瓦，2011年实际运行机组仅为30万千瓦左右）；（2）2011年底前小煤电站的发电能力增加29万千瓦；（3）2012年底前完成预付费电表的安装；（4）实行电力需求侧管理（Demand Side Management，DSM），到2013年底前所需电力节约30万千瓦。

3．政策措施（法律方面）

（1）评估电力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引入电力法（Energy Bill）为电力领域的自由化铺平道路；

（2）加强电价设定、独立发电企业和消费者的监管；

（3）通过修改现有的法律，对偷盗和破坏国有资产的实行严厉的处罚；

（4）制定法律，要求所有的基础设施工程必须取得环境评估证书才能实施。

促进电力行业投资的措施

（1）成立独立的电力管理委员会（Energy Regulatory Board）；

（2）实施与成本挂钩的电价体系，以保证可持续发展；

（3）修改商业运营体系和流程，加强电费计量、电费收取、现金管理和客户服务；

（4）将小型煤电站出租给私营领域，所发电力供其直接使用，或出售给其他电力用户；

（5）探索并采取必要的措施支持低碳等新技术的引入，包括降低进口关税等税务优惠政策等；

（6）继续探索使用低碳可再生能源的可行性，包括生物能源；

（7）通过加强监管取缔偷盗产品的销售市场；

（8）通过引入独立发电企业营造竞争性的电力市场环境。

4. 国家项目和工程

（1）为所有电力用户安装预付费电表，以加强电力计量和电费收取；

（2）整修万吉煤电站，定期维护卡里巴水电站；

（3）整修国家电网和输变电网络；

（4）出租和整修3个小煤电站：哈拉雷10万千瓦（Harare）、布拉瓦约9万千瓦（Bulawayo）、穆亚提10万千瓦（Munyati）；；

（5）实行电力需求侧管理计划，节约电力30万千瓦；

（6）建设小水电站，作为农村电力需求的补充；

（7）修改农村电气化计划；

（8）促进太阳能的使用；

（9）促进使用新能源发电，包括小型太阳能供电系统和生物能发电；

（10）促进本国变压器、预付费电表和其他相关配件的制造；

（11）万吉煤电站扩容60万千瓦，卡里巴南岸水电站扩容30万千瓦；

（12）开发巴托卡水电站（160万千瓦）

（13）开发森格瓦（Sengwa）煤矿项目和鲁班尼（Lupane）天然气项目

（14）探讨使用核能发电的可能性。

5. 具体项目见下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发电量	实施部门	预计花费	资金来源	完工时间	目前状况（截至2013年6月）

1	恢复万吉煤电站的发电能力（装机容量92万千瓦，实际运行机组仅为30万千瓦左右）	62万千瓦	能源与电力发展部/电力供应公司	3.58亿美元	银行/电力供应公司	2013年底	目前实际运行机组在50万千瓦左右
2	万吉煤电站扩容	60万千瓦		10.84亿美元	银行/电力供应公司	2015年底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中标，目前正在商讨融资方案
3	卡里巴南岸水电站整修维护			9200万美元	电力供应公司	2015年底	--
4	卡里巴南岸水电站扩容	30万千瓦		4亿美元	电力供应公司	2015年底	中国水电公司已中标，商务合同已签署
5	Gokwe North电站	140万千瓦		37.34亿美元	银行	2015年底前	--
6	巴托卡水电站	80万千瓦		30亿美元	银行	2020年底前	赞比西河管理局已开始接收意向函
7	向私营领域出租小煤电站，哈拉雷10万千瓦，穆亚提10万千瓦，布拉瓦约9万千瓦	29万千瓦	独立发电企业/能源与电力发展部/电力供应公司		独立发电企业	2012年底前	部分项目正在招标
8	Condo水电站	10万千瓦	独立发电企业/			2011-2013	目前正在招标

9	小水电站	5万千瓦	能源与电力发展部/电力供应公司/水资源发展部			2011-2012	--
10	鲁班尼天然气项目	50万千瓦	独立发电企业/能源与电力发展部/电力供应公司	4.96亿美元		2011-2015	2013年6月，印度公司Water and Power Consultancy Services中标勘探研究

【公路】

1．面临挑战

因资金瓶颈导致国家主干道、农村和城市道路网缺乏维护和修补；超载车辆对道路的损坏；技术人员流失；漫长的项目工期；在交通政策制定上缺乏统一的步调；高事故率；项目融资缺乏。

2．政策目标

一个发达的国家主干道路网，以及发达的和定期维护的城市和农村道路网络。具体目标为：

（1）制定公共私营合作（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的相关法律制度；

（2)2015年底前完成Beitbridge-Chirundu段公路拓宽(Dualisation)；

（3）2013年底之前修补完成城市公路的坑洞；

（4）2012年底之前完成农村道路的维护；

（5）2012年底之前保证通往农村道路的维护效果。

3．政策措施

（1)完成起草并开始施行国家交通政策(National Transport Policy)，促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发展；

（2）制定交通运输服务的长期发展计划，优化资源配置，并保证不同的交通方式相互补充；

（3）协调交通运输各相关部门，避免重合和缺位，这些部门包括路政部门（Department of Roads）、农村的地区理事会（Rural District

Council）、城市的市政厅（Urban Council）和地区发展基金（District Development Fund）等；

（4）通过立法，组建一个独立的口岸管理局（Border Posts Authority），管理全国所有的陆路口岸；

（5）确保津国家道路管理局（ZINARA）履行道路法（Road Act）赋予其的所有职能；

（6）将道路发展和管理对环境的影响减到最小。

4．国家计划和项目

（1）修补和维护现有的城市和农村地区的道路网络；

（2）政府修补农村地区的道路，以保证农村地区居民可以抵达市场并满足其其他发展需要；

（3）升级地区主干道路网（Regional Trunk Road Network），使津发展成为一个地区枢纽。第一个工程将是通过公共私营合作的方式，拓宽Beitbridge-Harare-Chirundu道路，共935公里，2011年开始；

（4）修补桥梁；

（5）建设收费站，并引入计算机会计系统，以有效监管相关收入；

（6）实施国家道路安全计划（National Road Safety Programme），以降低事故率、减少人员伤亡并减少经济的不良影响；

（7）扩建城市和农村地区的道路网络；

（8）通过相关措施促进农村地区车辆更新计划（Rural Fleet Renewal Programme），更新维护老旧的公共汽车；

（9）发展地区走廊，例如Harare-Mutare-Beira,Harare-Nyamapanda-Changara。

5．具体项目见下表

<table>
<tr><th>序号</th><th>项目名称</th><th>距离</th><th>实施部门</th><th>预计项目金额</th><th>融资来源</th><th>实施期限</th><th>目前进展（截至2013年6月）</th></tr>
<tr><td rowspan="4">1</td><td colspan="2">道路拓宽Dualisation</td><td rowspan="4">交通、通信与基础设施发展部/津国家道路管理局</td><td></td><td></td><td rowspan="4"></td><td rowspan="4">部分正在进行</td></tr>
<tr><td>Beitbridge-Harare</td><td>575km</td><td>5.03亿美元</td><td></td></tr>
<tr><td>Harare-Chirundu</td><td>352km</td><td>3亿美元</td><td></td></tr>
<tr><td>Harare环路</td><td>80km</td><td>5600万美元</td><td></td></tr>
</table>

	Harare-Bulayayo	440km		3.3亿美元			
	Harare-Mutare-Forbes	271km		2.04亿美元			
	Harare-Nyamapanda	238km		1.79亿美元			
	Bulawayo-Victoria Falls	439km		3.3亿美元			
	Bulawayo-Beitbridge	322km		2.42亿美元			
	Bulawayo-Plumtree	110km		8300万美元			
2	农村道路和桥梁整修	--		–	预算/社区参与	2011-2013	
3	国家主干道整修；建设收费站；引入计算机会计系统，以有效监管相关收入			--	收费站收入/预算	2011-2012	--
	a) Buchwa-Rutenga-Boil-SangoBorder Post	203km					
	b) MtDarwin-Mukumbura	80km					
	c) Bindura-Shmva	7km					
	d) Wedza-Sedza	22km					
	e) Kwekwe-Lupane	40km					
	f) Murambinda-BirchenoughBridge	123km					
	g) Gutu-Kurai	22km					

	h) Headlands-Mayo	40km					
	i) Mvurwi-Kanyemba	150km					
	j) Bulawayo-Nkayi-Gokwe	350km					
	k) Karoi-Sengwa	300km					

【铁路】

1．面临挑战

破旧的铁路基础设施；信号和通信系统的偷盗和破坏；关键岗位的技术人员流失（Skills flight in key positions）；年久失修的设备、机车、客车和车皮；不起作用的安全规程；缺乏监管。

2．政策目标。

一个起作用的和健全的铁路基础设施。具体目标为：

（1）2011年底前去除所有的因铁轨损坏而设置的警示标志（即修复铁轨）；

（2）2012年底之前恢复信号系统；

（3）2011年底之前引入一个多用户系统；

（4）2011年底之前组建一个独立的监管机构；

（5）2015年底之前扩建铁路网。

3．政策措施。

（1）修订铁路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组建独立的监管机构；

（2）寻求战略合作伙伴；

（3）租让部分铁路；

（4）组建一个单独的实体来拥有/运营铁路基础设施，同时铁路运输服务供应商向该实体缴纳费用进行铁路运输服务；

（5）实施国家铁路安全计划（National Rail Safety Programme）。

4．国家计划和项目

（1）修复目前的铁轨、信号和通信系统；

（2）增加可使用的机车、客车和车皮的数量；

（3）通过公共私营合作方式重组国家铁路公司；

（4）扩建铁路网。

上述计划无实质性进展。

【航空运输】

1．面临挑战。

技术人员的流失；维护、修补和更新飞机的资金不足；机场基础设施破旧；缺乏独立的监管机构；债务导致融资匮乏。

2．政策目标。

提供可靠的航空运输服务，并发展成为地区枢纽。具体目标为：

（1）2012年底，国内航空公司具备生存能力，并提供可靠服务；

（2）2015年前，连接津巴布韦的航线增加至40个。

3．政策措施。

（1）为津巴布韦航空公司寻找一个战略合作伙伴；

（2）升级和整修所有机场；

（3）制定和实施国家民航政策框架；

（4）将国家民航总局重组为一个独立的监管机构；

（5）实施开放天空政策（Open Skies Policy），以建立一个高效的和现代化的航空运输系统；

（6）将哈拉雷国际机场打造成为非洲航空的枢纽；

（7）将航空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4．国家计划和项目

（1）整修哈拉雷国际机场跑道；

（2）完成JM Nkomo航站楼建设；；

（3）实现所有机场空中导航系统的现代化；

（4）更换所有机场航站楼的气象设备。

5．主要项目见下表。

<table>
<tr><th>序号</th><th>项目名称</th><th>实施部门</th><th>预计金额</th><th>资金来源</th><th>实施期限</th><th>目前进展（截至2013年6月）</th></tr>
<tr><td>1</td><td>哈拉雷国际机场跑道整修</td><td rowspan="3">交通、通信与基础设施发展部/国家民航局</td><td>25.4亿美元</td><td>国家民航局</td><td>2013年底</td><td rowspan="2">无实质性进展</td></tr>
<tr><td>2</td><td>Nkomo机场整修</td><td>9.1亿美元</td><td>国家民航局/财政预算</td><td>2013年底</td></tr>
<tr><td>3</td><td>维多利亚瀑布机场扩建</td><td>1.25亿美元</td><td>---</td><td>2011-2012</td><td>目前已开工建设</td></tr>
</table>

【通信】

1．面临挑战

服务提供商在基础设施发展、使用方面缺乏协调；有限的数据管理能力；信息技术缺乏；有限的资金；监管规章制度缺乏；偷盗和破坏通信基础设施和设备。

2．政策目标

更多的人能够以可承受的价格使用信息通信技术的产品的服务；通过信息通信技术改造政府的管理和服务；将津巴布韦改造成为一个知识社会。

具体目标包括

（1）2011年底前，制定信息通信技术法案；

（2）2012年底前，用电子政府（E-Government）将所有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连接起来。

3．政策措施

（1）完成信息通信技术法案草案并实施，为信息通信领域自由化铺平道路，从而促进投资和增加竞争；

（2）实施电子政府政策，将所有政府部门连接起来，并推动公众使用；

（3）根据信息通信技术的现代化的潮流、标准和服务质量，修订目前的信息通信技术政策；

（4）设计一个政策框架，推动该领域服务提供商之间基础设施的共享，包括现有的和即将铺设的光纤线路和基站等；

（5）为网络安全制定一个国家政策战略，为信息通信技术制定一个全国性的服务质量保证框架；

（6）支持当地软件和其他信息通信技术产品开发商的发展；

（7）营造一个有助于信息通信技术发展的环境，例如2012年底前建成信息通信技术工业园。

4．国家计划和项目

（1）网络扩展和能力建设项目，包括建设全国高速网络，通过Harare-Mutare到莫桑比克、Harare-Beitbridge到南非连接海底光缆，通过陆地光缆连接博茨瓦纳；

（2）电子政府计划；

（3）国家网络安全计划及其他相关政策；

（4）促进残疾人、妇女和儿童对信息通信技术的使用；

（5）提倡在各层次教育中将信息通信技术课程作为必修课；

（6）通过建设信息通信技术工业园和同国际、地区机构合作，推动国家科研项目，创新性地本地发展的应用，技术解决方案和大规模的电子

产品的组装；

（7）在城市和农村地区建立社区信息中心，以便居民更方便地获取信息；

（8）建立电子商务框架，连接到全国范围内的所有社区，使居民享受到电子服务；

（9）在当地生产软件，并在当地、地区和国际上销售；

（10）实施国家数字档案和计算机化计划，将人工记录存档升级为数字电子操作。

5. 主要项目见下表。

<table>
<tr><th>序号</th><th>项目名称</th><th>实施部门</th><th>资金来源</th><th>实施期限</th><th>目前进展（截至2013年6月）</th></tr>
<tr><td>1</td><td>南北电信走廊：Beitbridge-Masvingo-Gweru-Harare-Kariba STM16光纤传输网</td><td rowspan="4">信息通讯技术部/交通、通信与基础设施发展部/私营领域</td><td rowspan="5">私营领域</td><td rowspan="4">2011-2012</td><td rowspan="4">目前，Liquid Telecom公司和Telone公司等企业正在进行光纤铺设，但具体情况未知。另，关于Telone公司，Harare-Mutare段，2011年3月开通；Bulawayo-VictoriaFalls预计2013年7月开通</td></tr>
<tr><td>2</td><td>东西电信走廊：Mutare-Harare-Gweru-Bulawayo-Plumtree STM16光纤传输网</td></tr>
<tr><td>3</td><td>Bulawayo-Victoria Falls STM16光纤传输网</td></tr>
<tr><td>4</td><td>Harare-Kariba STM16光纤传输网</td></tr>
<tr><td>5</td><td>信息通信技术软件开发，本地生产硬件、电路板、芯片等</td><td>私营领域</td><td>2011-2015</td><td>---</td></tr>
</table>

2.4 津巴布韦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对外贸易】1991年开始推行贸易自由化后，外贸有较大幅度增长。近年来，因经济形势恶化，外贸也深受影响。联合政府成立后，津巴布韦进出口贸易得到恢复性发展。根据津巴布韦统计局的最新数据，2012年津

巴布韦进出口总额为113.68亿美元，同比下降5.8%。其中，出口38.84亿美元，同比增长11%；进口74.84亿美元，同比下降12%。

【商品结构】主要出口商品：烟草、棉花、矿产品；主要进口商品：机械、工业制成品、化工产品、食品和小商品等生活用品。

【主要贸易伙伴】与179个国家或地区有贸易关系。主要贸易伙伴为：南非、科威特、中国、美国、赞比亚、阿联酋、莫桑比克、博茨瓦纳、英国、印度。

2.4.2 辐射市场

【多边贸易协定】津巴布韦是世界贸易组织（WTO）的成员国。津巴布韦参与的一项较重要的多边贸易协定是洛美第四次会议协定（Lome IV Convention），该协定是非洲、加勒比海、太平洋地区的发展中国家（简称ACP）和欧盟国家达成的旨在平衡双方贸易，促进ACP国家经济发展的一项协议。

【地区组织】津巴布韦是东南部非洲共同市场（The Common Market for Eastern and Southern Africa，COMESA）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outhern Africa Development Community，SADC）的成员国。根据相关协定，COMESA应该在2012年建成自由贸易区，绝大部分商品在成员国之间贸易实行零关税。

【双边贸易协定】津巴布韦与以下非洲国家签订了“优惠贸易协定”（Preferential Trade Agreement）：南非、马拉维、博茨瓦纳、莫桑比克、纳米比亚。

津巴布韦与以下非洲国家签订了“最惠国协定”（Most Favoured Nation Agreement）：赞比亚、刚果民主共和国、安哥拉、坦桑尼亚、斯威士兰、莱索托、尼日利亚、乌干达。

根据普惠制（Generalized System of Preferences，GSP）的原则，津巴布韦享受来自一些发达国家的最惠国（MostFavored Nation，MFN）待遇税率，包括澳大利亚、加拿大、捷克、匈牙利、日本、新西兰、挪威、斯洛伐克、瑞士、美国及欧盟成员国。

2.4.3 吸收外资

【外资流入量】自2000年以来，受西方制裁以及国际主要经济组织停援停贷的影响，外国直接投资持续维持低迷状态。但近年来，随着国外资本对资源型产品的投入加大，外国对津巴布韦直接投资也大幅上涨。

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3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2年，津巴布韦吸收外资流量为4.0亿美元；截至2012年底，津巴布韦吸收外资

存量为26.0亿美元。

表2-5：2005-2012年度外国对津巴布韦直接投资情况

（单位：亿美元）

年份	金额
2005年	1.03
2006年	0.4
2007年	0.69
2008年	0.52
2009年	0.6
2010年	1.66
2011年	3.87
2012年	4.5

资料来源：《2012年世界投资报告》、津巴布韦经济计划与投资促进部

根据津巴布韦投资局数据，2010年，对津巴布韦投资的前5位国家/地区分别是：尼日利亚、中国、马恩岛、印度和南非；自2009年到2010年底，累计投资存量前5位的国家/地区分别是：中国、英属维尔京群岛、美国、南非和尼日利亚。主要投资领域是矿产业和制造业。2012年，中国成为津巴布韦第一大外资来源国，其次是南非、毛里求斯、澳大利亚及黎巴嫩。

2.4.4 中津经贸

中津两国建交以来，中国援助项目有：哈拉雷国家体育场，新舟60以及医院、学校、水坝、水井、服装厂、农业示范中心等。中国政府还向津巴布韦派遣了援外医疗队，农业专家。

【双边贸易】津巴布韦与中国保持着稳定的经济贸易关系。据中国海关统计，2012年中津贸易额10.15亿美元，同比增长16.1%，其中中方出口额4.3亿美元，同比增长4.9%；进口额5.85亿美元，同比增长26%。中国从津巴布韦进口的主要商品有烟叶、棉花、铬铁、铜等，出口商品以机电、计算机及通讯技术、小商品为主。

【对津投资】据津巴布韦统计局统计，中国是目前对津巴布韦投资力度最大的国家之一。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当年中国对津巴布韦直接投资流量2.87亿美元。截至2012年末，中国对津巴布韦直接投资存量8.75亿美元。中国对津巴布韦投资多集中在矿业和农业领域。2012年，中国成为津巴布韦第一大外资来源国。

【承包劳务】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中国企业在津巴布韦新签承

包工程合同115份，新签合同额12.80亿美元，完成营业额3.83亿美元；当年派出各类劳务人员309人，年末在津巴布韦劳务人员696人。新签大型工程承包项目包括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承建卡里巴南岸扩机项目，中铁国际经济合作有限公司承建金矿开采项目，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建津巴布韦丹迪农业工程项目等。



中国生产的新舟60停在哈拉雷国际机场

2.5 津巴布韦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津巴布韦货币为津元。受持续高通货膨胀的影响，津元持续贬值。津巴布韦储备银行不得不从2006年开始连续发行大额、超大额面值的津元，从面值100亿津元、200亿津元、500亿津元到5000亿津元。津巴布韦储备银行为维持银行计算系统的稳定，两年间共去掉13个“零”。

2008年8月发行的津巴布韦元去除10个0，改为1津元，但仍未控制住贬值速度，在半年多一点的时间内津元持续高速贬值，至2009年初，津巴布韦储备银行已经发行100万亿的新津元（14个0），2月津巴布韦政府允许英镑、美元、欧元、南非兰特和博茨瓦纳普拉五种货币公开流通，津元自动退出流通。目前虽有恢复津元的声音，但津巴布韦官方表示多种货币政策将持续下去。据估计，目前美元流通占全部货币量的4/5。

2.5.2 外汇管理

【外汇账户】根据津巴布韦《外汇管理法》，在津巴布韦注册的外汇企业可以在津巴布韦银行开立外汇账户，用于进出口结算。

【外汇管制】在津元时期，津巴布韦政府曾出台出口强制结汇、外汇进出申报等政策。实行多货币政策后，强制结汇的规定已不再适用。携带现金入境没有限制，但个人携带外币出境数额限定在10000美元以内的规定仍有效，超过10000美元需申报。

2.5.3 银行机构

津巴布韦中央银行是津巴布韦储备银行（Reserve Bank of Zimbabwe），负责制定国家金融政策，发放货币和政府贷款，控制外汇储备，垄断黄金交易。按照津《银行法》的规定，津巴布韦各商业银行、贴现银行、金融贷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必须将股金以及吸收的存款按一定比例存放于储备银行。储备银行对各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的业务活动及政策起监督作用。

除国家储备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行使监管职责以外，津巴布韦有18家商业银行和商人银行。

表2-6：津巴布韦银行机构（商业银行及商人银行）

商业银行（Commercial Banks）	
1	Agribank
2	Barclays
3	First Banking Corporation
4	Intermarket Banking Corporation
5	CBZ Bank
6	Kingdom
7	MBCA
8	Metropolitan
9	NMB
10	Stanbic
11	Standard Chartered
12	Zimbabwe Allied Banking Group
13	Zimbabwe Banking Corporation
商人银行（Merchant banks）	
1	African Banking Corporation
2	Genesis Investment Bank

3	Interfin
4	Premier
5	Renaissance Merchant Bank

资料来源：津巴布韦储备银行

据津巴布韦储备银行数据，截至2011年11月30日，津巴布韦银行存款总额达到32.55亿美元，比2010年同期的22.96亿美元增加了9.59亿美元。

2012年，津巴布韦储备银行要求各银行必须满足最低资本准备金门槛要求：商业银行为1250万美元，商人银行为1000万美元。部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满足这一条件的银行将被储备银行吊销营业执照。

2.5.4 融资条件

虽然津巴布韦银行的贷款条件并不苛刻，只要符合条件的企业无论外资还是当地资本，都可以申请并获得当地银行的贷款。银行重点支持农业、畜牧业以及食品加工项目，商人银行的贷款范围比较广泛，包括私人美容手术项目都可以获得贷款。但由于津资本流动性不足，银行利率普遍偏高，通常为年利率20%左右，即便如此还时常出现贷不到款的现象。

2.5.5 信用卡使用

津巴布韦目前仅在哈拉雷等主要城市的部分酒店及超市提供信用卡服务，其中VISA卡被普遍接受。2012年，津巴布韦Kingdom银行与万事达合作，推出银行卡业务，外国游客可在Kingdom银行各营业点使用万事达信用卡和借记卡。

2.6 津巴布韦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津巴布韦证券交易所（ZSE）早在1896年就开始出现，后来由于多种原因数度关停，直至1946年布拉瓦约股市和1951年哈拉雷股市开业，才标志着津巴布韦股市的正式形成。1973年津巴布韦前政府颁布了《证券交易法》，沿用至今。截至2007年，共有79家企业在ZSE上市，市值约为53.33亿美元。

津巴布韦鼓励外国投资者投资股票交易所。但是规定外国个人投资者最多不得持超过10%的公司股份。机构投资者最多不得持超过40%的公司股份。

2.7 津巴布韦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价格

（1）电力

津巴布韦国内生产的电力仅能够满足60%的市场需求，其余电力需要从国外进口，价格较高。受通货膨胀影响，水电价格的制定往往滞后，由此导致水电价格极低，一个普通家庭一年的水电费仅仅折合几美元。但由于基础设施老化、外汇短缺等诸多原因，停水停电现象严重。

电费价格，价格组成：基价和6%的征税。

民用电分普通电表计费和预付电表计费，其中普通电表计费方式：50千瓦时以内为0.025美元/千瓦时（基价0.024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51-300千瓦时为0.119美元/千瓦时（基价0.119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300千瓦时以上为0.159美元/千瓦时（基价0.150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预付电表计费方式：50千瓦时以内为0.006美元/千瓦时（基价0.005/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51-300千瓦时为0.063美元/千瓦时（基价0.060/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300千瓦时以上为0.161美元/千瓦时（基价0.152/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

公用照明，基价0.107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和15%的增值税，合计0.130/千瓦时。

矿业和工业用电，基价0.116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和15%的增值税，合计0.140/千瓦时。

商业用电，基价0.116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和15%的增值税，合计0.140/千瓦时。

农业用电，基价0.116美元/千瓦时，另加6%的征税和15%的增值税，合计0.140/千瓦时。

（2）供水

津巴布韦属于热带草原气候，一年分为雨季和旱季。每年4-11月的旱季是津巴布韦缺水最严重的时候，在这期间经常会闹水荒。

水费价格：按高人口密度居民区、低人口密度居民区和商业中心区和一般商业区分别收费。人口高密度居民区，固定费率为5美元，1-20立方米为0.3美元/立方，21-30立方米为0.4美元/立方，31-50立方米为0.5美元/立方，51-100立方米为0.6美元/立方，100立方米以上为0.7美元/立方；低人口密度居民区，固定费为10美元，1-20立方米为0.4美元/立方，21-30 立方米为0.5美元/立方，31-50立方米为0.6美元/立方，51-100立方米为0.7美元/立方，100立方米以上为0.8美元/立方。

商业中心区水费价格：固定费为50美元，1-100立方米为0.6美元/立方，100立方米以上为0.8美元/立方。一般商业区水费价格：固定费为50美元，1-100立方米为0.5美元/立方，100立方米以上为0.8美元/立方。

（3）天然气

天然气价格：48公斤/罐的价格为170美元。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津巴布韦2008年拥有404万劳动力，且素质较高。其中农业劳动力占66%，工业占10%，服务业占24%。但由于国内薪酬普遍较低的原因，导致劳动力大量外流。

津巴布韦将结算工资改为美元结算以后，出现大幅度涨薪的情况。建筑业雇员工薪在短短不到3年的时间内，至2011年10月已经出现四次加薪：第一次为2009年9月1日起，加薪66.67%；第二次为2010年8月1日期，加薪13.33%，第三次为2011年7月1日起，加薪17.65%；第四次为2011年10月15日起，加薪接近20%。2011年1月10日开始，必须为雇员提供免费午餐。

建筑行业工资标准为：四级小工1.32美元/小时，三级小工1.31美元/小时，二级小工1.27美元/小时，一级小工1.27美元/小时，四级工1.73美元/小时，三级工1.88美元/小时，二级工2.02美元/小时，一级工2.19美元/小时.加班及周六上班为基本工资1.5倍，星期天2倍，公共节假日3倍，若不上班，也必须给一天工资。

雇员离职或者每年圣诞节时还需支付退场费：1.83美元（天/月）×8.8（小时）×工作月数×工资每小时额×80%。雇主还需给工会、NSSA以及NEC缴纳工人的社保等基金，分别为工资的5%、6%（雇主与雇员各承担一半）。NEC费用为工作时间/44×系数（系数为一级小工2.65，二级小工2.65，三级小工2.66，四级小工2.66，四级工2.92，三级工3.00，二级工3.09，一级工3.20），此金额为雇员负担数，同时雇主需缴纳相同金额。

2.7.3 外籍劳务需求

津巴布韦国内劳动力资源丰富，劳动力素质在非洲大陆国家中较高，很有竞争力。近年来，由于津巴布韦经济萎缩，国内失业率较高，大量劳动力不得不赴南非等国家就业，因此在经济发生根本好转且稳定之前，除了外国投资和大型建设工程项下需要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外，津巴布韦对外籍劳务几乎没有需求。

同时，津巴布韦劳工部对外籍劳务的引入十分严格，对外国人在津巴布韦工作所设的门槛也比较高。例如，工程建设项目上的外籍人员岗位必须是工程师以上，低学历和低技能的外籍劳动力很难进入津劳务市场。目前尚无关于外籍劳务配额的规定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土地售价：距离首都哈拉雷市中心5公里范围内基本无土地可卖，距哈拉雷市中心5公里至15公里范围内的商业用地销售价格在20-90美元/平方米之间。

商品房售价：哈拉雷地区政府安置房的价格在570-700美元/平方米之间，一般商品房的价格在750-1200美元/平方米之间。

二手房售价：津巴布韦二手住房价格差异较大，根据房屋的新旧及装修程度，一般售价在300-1000美元/平方米之间；另外宅基地价格在15-50美元/平方米之间，视地产位置及环境而定；二手厂房的一般售价在200-600美元/平方米之间，另外地皮价格在15-30美元/平方米之间。

房屋租金：津巴布韦大城市的公寓楼租金价格在8-14美元/平方米/月，大城市周边15公里范围内住宅小院（院子面积在3000~5000平方米），2~4卧室+一厅+1~2卫生间+1个厨房间，一般租金在800-1500美元/平方米/月。

2.7.5 建筑成本

（1）建筑成本

津巴布韦建筑成本较高，其原因是建筑材料价格高，人工成本费用大。一般公寓楼和住宅房建筑成本在550~750美元/平方米之间，商业用房建筑成本差异较大，根据装修程度及水电、消防喷淋、通风机械设备的配备程度，建筑成本一般在800~1500美元/平方米之间。

（2）主要建筑材料价格

津巴布韦建筑材料价格远高于周边国家。普砖（230×115×75mm）价格在0.12~0.14美元/块之间；水泥（325号）售价215.80美元/吨，水泥（225号）售价195.80美元/吨；石子售价40美元/立方米左右；河沙（洗沙）售价在20~30美元/立方米之间；螺纹钢售价在1300~1700美元/吨之间；圆钢售价在1500~1780美元/吨之间；杉木成材售价在600~950美元/立方米之间；水泥平瓦1.20~1.40美元/块之间；彩钢瓦（0.58mm厚）17美元/平方米左右；Alucushion隔热材料在4.90美元/平方米左右；纸面石膏吊顶板售价（6.4mm厚）4.33美元/平方米；纸面石膏吊顶板（9.5mm厚）售价6.02美元/平方米；铝合金门窗售价在95~180美元/平方米之间；钢门框（2032*762*115）售价40美元/樘；钢门框（2032×813×115）售价44美元/樘；钢门框（2032*813*230）售价56/樘；钢窗售价（不含玻璃）在90~160美元/平方米之间；内外墙涂料售价在2.80~3.90美元/升，光漆6.90美元/升左右。津巴布韦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差异较大，价格上涨频繁，在此不一一提供。

3. 津巴布韦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津巴布韦主管贸易的政府部门是津巴布韦工贸部(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ternational Trade)，其主要职责是为保持津巴布韦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制定与工业、贸易以及本土经济发展相关的政策，实施宏观管理。

3.1.2 贸易法规体系

津巴布韦与贸易相关的主要法律有《贸易法》、《竞争和公平贸易法》、《海关和关税法》、《贸易仲裁法》等。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1990年，津巴布韦开始实行旨在放松管制，建立市场驱动型经济的经济结构调整计划（Economic Structural Adjustment Programme，简称ESAP）。其中贸易自由化是该项经济结构调整计划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至今津巴布韦已经取消了绝大多数商品的进口限制，并且取消了进口许可证制度。津《海关与税收法》（Customs and Excise Act，法规代号Chapter23:02）中明令禁止进口的物品为：伪造的钱币或钞票；淫秽物品；监狱犯人制造的物品；毒品；任何其他法令法规禁止进口的物品。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津巴布韦政府规定，1万美元以上的进口商品必须委托一家英国检验公司实行装船前的强制检查和价格审查，并规定由中国商检机构检验出证的中国商品还须到香港或新加坡换“清洁报告单”方可结汇。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津巴布韦海关税由关税(Custom Duty)、消费税(Excise Duty)、增值税(Value Add Tax)和附加税(SurTax)组成，管理机关为津巴布韦税务局，关税税率在5%-40%之间。

为了保护本国的民族工业及产品，津巴布韦政府于1993年12月较大幅度地提高了部分进口商品如电器、服装、五金器具、家电、玩具、摩托车等的关税。2009年1月，津巴布韦政府对现行的税赋体系进行改革，全面

实行外汇征收，对大部分科目的征税标准进行了调整。2012年和2013年又对部分科目的关税进行新的调整。

【2012年关税调整部分】2011年11月24日，津巴布韦财政部长比蒂发布了2012年财政预算。自2012年起津巴布韦对部分关税税率进行了调整。调整的关税税率如下：

（1）原材料

2012年1月1日起减少部分进口原材料的关税，见下表：

产品	最惠国税率（%）	南共体税率（%）	建议税率（%）
PVC薄膜	15	0	10
PVC涂层薄膜	10	0	5
聚氨酯薄膜	10	0	5
其他涂层塑料薄膜	10	0	5
聚氯乙烯	15	0	10
反射板材料	10	0	5
铜管	15	0	10
热标记丝带	20	0	15
聚乙烯颗粒	5	0	0
增塑聚氯乙烯	10	0	5
茶袋包装纸	10	0	5
箔	20-25	0	15-20
硫	5	0	0
废硫酸	10	0	5
未列名植物液汁及浸膏	10	0	5
粉状天然皂石	10	0	5
甲苯	10	0	5
其他清洁剂	10	0	5

对部分本地有生产潜力的产品减少关税，见下表：

产品	最惠国税率（%）	南共体税率（%）	建议税率（%）
大豆粕	5	0	0
镀锌丝	20	0	10
U剖面铁或非合金钢	10	0	5

T剖面铁或非合金钢	10	0	5
其他未深加工品种	20	0	10
冷轧钢卷	10	0	5
大豆原油	5	0	0

（2）农产品

为提高本国农产品在周边国家区域内的竞争力，于2012年1月1日起增加部分农产品的关税，当本地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时，上述新增加的关税将被暂时取消。见下表：

产品	最惠国税率（%）	南共体税率（%）	建议税率（%）
土豆	40	10	25
西红柿	40	10	25
洋葱	40	10	25
卷心菜	40	10	25
胡萝卜	40	10	25
豌豆	40	10	25
豆	40	10	25
菌类	40	10	25
菠菜	40	10	25

（3）基本消费品

为充分利用本地碾磨业和包装产业的过剩产能，2012年1月1日起，提高整装米、盐和面粉的关税，原麦进口免关税，面粉进口征收5%的进口税。见下表：

产品	最惠国税率（%）	南共体税率（%）	建议税率（%）
散装米	10-15	0	0
整装米	10-15	0	15
散装面粉	10-25	5-10	0
整装面粉	10-25	5-10	5-10
散装盐	5-15	0	0
整装盐	5-15	0	5-15

（4）纺织品和服装

2012年1月1日起，进口服装税率由商品价值40%+1.5美元/公斤上调到商品价值40%+3美元/公斤。服装所需原料，尤其是本地不出产的原料

免征进口关税。

（5）制成品

津巴布韦制成品关税税率：1500cc以上排量汽车40%；指定范围内家用电器产品30%；指定范围内医疗器械产品10%；指定范围内景观设备(Landscaping Equipment)25%。布匹（Blankets）40%+1.5美元/公斤；旧服装和鞋5美元/公斤；箱包40%+2.5美元/公斤；鞋40%+1美元/双。

对指定范围内用于农业生产的资金物资实行低税率：发电机零税率；饮料领域的投入品（麦芽）5%；包装材料10%；家禽饲料5%。

自2012年1月1日起，津巴布韦对部分进口制成品增收25%的附加税。具体加征附加税的商品如下：指定范围内的机动车；指定电子产品；肥皂和化妆品；碾磨业产品；水果和蔬菜；肉制品；饮料；烟草；糖；乳制品；鞋类和纺织品。

（6）免税商品

对捐赠给在体育和娱乐委员会注册的指定机构的教育、运动、艺术和文化体育用品和器械免除关税。同时要求这些机构在体育和娱乐委员会注册的时间不能短于一年。

当地机构购入的救护车等急救设备免关税。

（7）海关绿色通关

引入“授权经济运营者”（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s, AEO）名单，对进入AEO名单的企业给予海关绿色通关待遇，简化海关手续。

【2013年关税调整部分】2012年11月15日，津巴布韦财政部长比蒂发布了2013年财政预算，对部分关税税率进行了调整。调整的关税税率如下：

（1）自2013年1月1日起，对下列进口产品加征25%的附加税：

香皂，肉类产品，饮料，奶类产品，食用油。

（2）自2012年11月16日起，将鸡肉产品的关税从40%调整为15美元/公斤或40%。

（3）自2013年1月1日起，调整以下产品关税：

关税代码	产品名称	最惠国税率（%）	南共体税率（%）	调整后税率（%）
2523.9000	其他液压水泥	20	10	10
3004.9090	其他药物	10	0	5
3004.3990	含有激素的药物	10	0	5
4016.9330	油封	15	0	10
4807.0090	其他纸板	10	0	5
6903.9090	其他耐火陶瓷制品	25	0	10

7318.1500	螺母、螺栓和垫圈	15	0	10
7318.2200	垫圈	15	0	10
7411.2910	套管材料	20	0	10
7605.1100	铝卷材	10	0	5

（4）自2012年12月1日起，将清啤（Clear Beer）的消费税从40%提高至45%，将卷烟的消费税从10美元/1000支提高至15美元/1000支。

（5）旅客退税和建设项目自用物品退税

津巴布韦法律规定，符合津巴布韦相关法律或津巴布韦与其他国家、国际组织签订的多双边协定规定的物品，其关税可以延期缴纳、减免或退税。

退税范围包括礼品、外交物品、临时进口、旅客个人物品和经津巴布韦政府批准的建设项目所需物品等。

【旅客退税】根据津巴布韦2012年22A号法令，自2012年2月23日起，旅客自用的衣服（无论新旧）和鞋被纳入退税范围。

旅客退税分为完全退税和部分退税两种。符合完全退税的物品包括旅客使用过的（非全新）个人随身物品（used personal effects, means articles pertaining to or carried upon the body），例如衣服和洗漱用品（收音机和相机等物品除外）。符合部分退税的物品需是非商业用途，不能用于出售，物品的价值不超过300美元（超过部分按40%征税）。酒精饮料不超过5公升，其中烈酒不超过2公升（旅客年龄须超过18岁以上，非机组人员），毛毯、冰箱和炉灶除外。

享受旅客退税的人员包括回国的津巴布韦公民、游客/访客、移民和外交人员。航空机组人员、驾驶入境车辆的工作人员不享受旅客退税。

旅客退税标准和计算方法：

物品名称	价值	退税标准
个人用全新服装	160美元	部分退税
炉灶	150美元	不享受退税
冰箱	120美元	不享受退税
个人用新鞋	40美元	部分退税
两件毛毯（各重5公斤）	40美元	不享受退税
电熨斗、电水壶、热水器、餐具	160美元	部分退税
合计	610美元	

部分退税计算方法：个人用新衣服（160美元）、个人用新鞋（40美元）、电熨斗、电水壶、热水器、餐具（160美元），物品价值合计360美元，减去300美元，应税额为60美元，应缴纳税额为60美元*40%=24美

元。

无退税计算方法：炉灶和冰箱价值合计270美元，应缴纳税额270美元*40%=108美元；毛毯（重量10公斤），价值40美元，应缴纳税额40美元*40%+1.5美元/公斤*10公斤=31美元。

部分退税和无退税物品应缴纳的税款为24美元+108美元+31美元=163美元。

【建设项目自用物品退税】该退税规定只适用于经津巴布韦政府相关部长批准的建设项目。退税分两种。

（1）根据津巴布韦海关条例（Custom General Regulations）第140条规定，相关建设项目自用的临时进口物品可享受退税。物品退税需满足以下条件：

--临时进口的物品不在津巴布韦境内消费；

--非经津巴布韦税务局长书面同意，且补缴全部关税后，物品不得出售、出租、出借。

--项目完成后，非经津巴布韦税务局长书面同意，或补缴全部关税后，物品不得继续留在津巴布韦，否则将被查封。

（2）根据津巴布韦海关条例（Custom General Regulations）第141条规定，如果进口的物品在项目完工后，成为项目永久性部件，则可享受免税。

与项目相关的包装材料、备件和配件，以及其他所有在工程完工后的物品，如果不属于项目永久性部件的物品和消耗品，均不享受退税。

【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物品】津巴布韦对部分货物和物品的进出口进行限制或禁止。其中对限制进出口的货物，需要取得相关许可和执照后才可进行。

（1）限制进出口的物品

限制进出口的物品必须得到相关部门的许可或执照后才可进口或出口。需办理进出口许可和执照的物品清单及核发单位如下：

物品名称	核发许可的部门
农业和园艺用品 Agricultural and horticultural produce	农业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植物和植物产品 Plants and plant products	农业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国内动物 Domestic animals	兽医服务部 Department of Veterinary Service
野生动物和狩猎所获 Wild animals and trophies	国家公园和野生动物管理局 Zimbabwe Parks & Wildlife Management

	Authority
文物和国家古迹 Relics and national monuments	国家博物馆和古迹管理局 National Museums and Monuments of Zimbabwe
有害物质 Hazardous substances	环境管理局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Agency
枪械 Firearms	枪械注册处 Registrar of Firearms
药品 Medicines	药品管理局 Medicines Control Authority

此外，津巴布韦本国货币、外国货币和酒精制作器械也在限制进出口物品之列。

（2）禁止进出口的物品

--淫秽物品

--弹簧刀、可上锁的刀片

--含有氢醌和汞的皮肤美白霜

--假币、伪币及其制作工具

--监狱制造的商品

--含有有毒或有害的制剂、提取物或香精的酒精饮料

--不雅、淫秽或令人反感的任何物品

--可能会导致道德腐化的任何物品

--法律禁止的物品

关于津巴布韦关税的详细信息可登陆津巴布韦税务局网站查询，网址：www.zimra.co.zw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津巴布韦主管投资的政府部门为津巴布韦投资局（Zimbabwe Investment Authority）。它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与相关部委合作，挖掘国内投资机遇，引进国外投资者，受理投资申请，处理与投资相关的其他事宜。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鼓励投资的行业】津巴布韦政府鼓励外商投资的行业包括：农业、

制造业、矿产业、旅游业、能源制造业、交通通信业。

（1）农业项目包括：粮食类作物种植与加工、烟草种植和加工、花卉种植、棉花、茶叶和咖啡的生产加工、林木业、蔗糖加工。

（2）制造业项目包括：农业机械制造、纺织机械、药品加工、肉类深加工、生物燃料。

（3）矿产业项目包括：黄金、铂金群金属、煤炭、钻石、铬铁、镍、铜、铁、花岗岩的开采和加工。

（4）旅游业项目包括：酒店服务业、野外探险、狩猎、传统景点（维多利亚瀑布、大津巴布韦遗址、东部高地）。

（5）能源制造业项目包括：水利及火力电站建设。

（6）交通通信业项目包括：铁路及公路建设、航空客运及货运、宽带网建设、程控及移动交换技术。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津巴布韦欢迎各种形式的投资，包括资金、设备的投入，收购企业等等。针对不同行业的投资，会有不同的限制性政策。在 2008 年以前，津巴布韦对外国投资持有的股权比例限制较少，除建筑业外，其他鼓励外资的产业基本上都允许外商独资。2008 年 3 月，津巴布韦总统签署《本土化和经济授权法案》（Indigenization and Economic Empowerment Act）。该法案规定，在津所有企业必须实现津本土人控股 51%以上，特别是外国人和白人拥有的企业必须将 51%的股份出售给当地黑人或津政府；新投资企业必须为本土人预留 51%以上的股份才能获准经营；对控股股权进行兼并、分拆收购、重组、投资和放弃时，须经本土化和经济授权部长批准。为此，津政府专门设立了本土化基金，帮助当地人进入主流经济领域。《本土化和经济授权法案》已于 2007 年经津巴布韦议会通过，并于 2009 年颁布了本土化进程法规。

2011 年 3 月 25 日，津巴布韦政府出台矿业领域本土化实施细则，要求各矿业企业于当年 9 月 25 日前完成本土化实施计划，主要内容包括：外国资本在企业中的股份不得超过 49%；矿业企业应将 10%的股份无偿出让给矿区所在的社区，但这个“无偿”并不由企业出资，而是在相关部门对矿区矿产资源价值进行评估后，从资源价值中出资；企业员工须持有企业股份的 5%-28%，企业员工所持的股份中，外籍员工最多可占 25%，本地员工至少占 75%，高管持股不得超过 5%，员工持股是有偿持有，必须购买；剩下的股份可从政府指定的机构或公司清单中选择一家或多家购买。

与津巴布韦政府部门合作的项目，经特别批准，外国资本股份可为 50%。继矿业之后，2011 年 10 月 28 日，津巴布韦政府颁布制造业的本

土化法令，资产在 10 万美元以上的制造业企业，4 年内要完成本土化，其中第一年内要转让 26%的股份，第二年内转让 10%，第三年内转让 10%，第四年转让 5%。

【国内并购相关规定】津巴布韦关于并购的法律主要是竞争法（Competition Act）。竞争法于1996年制定，2001年修订。竞争法的主要内容包括竞争、垄断和不公平贸易等相关规定。

津巴布韦《竞争法》规定，由津巴布韦工商部长对并购设定一个限值。所有并购涉案金额超过此限值的，需在并购前向津巴布韦竞争和关税委员会（Competition and Tariff Commission）提交申请。只有经过津巴布韦竞争和关税委员会审查通过后，才可实施并购。津巴布韦竞争和关税委员会有权调查其认为会损害竞争的并购行为。

开展并购应咨询的专业机构为津巴布韦竞争和关税委员会。该委员会隶属于津巴布韦工商部（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Commerce）。其主要职责是鼓励经济领域的竞争，减少壁垒，调查、阻止和预防影响竞争的各种限制性做法，防止垄断。

津巴布韦竞争和关税委员会由三个部门组成，分别为竞争科（Competition Division）、关税科（Tariff Division）、法律和公司事务科（Legal and Corporate Affairs Division）。其中，竞争科负责监管兼并和收购；关税科负责监管进出口贸易，防止本地工业受倾销等不公平竞争行为的损害；法律和公司事务科主要负责该委员会的相关法律事务，同时向竞争科和关税科提供建议。

该委员会联系方式为：

电话：00263- 4775040-5, 771126, 773564, 773563,771317

传真：00263- 04- 770175, 771121

电邮：compcomm@mweb.co.zw

网址：www.competition.co.zw/

目前尚无中资企业在当地开展并购遭遇阻碍的案例。

3.2.4 BOT方式

为促进外资到津巴布韦投资，津巴布韦相关法律规定，外资可以和津巴布韦政府或法定公司（按照法律规定设立的公司）签署BOT（建设-运营-转让）或BOOT（建设-拥有-运营-转让）协议。津巴布韦给予外资税收优惠政策是第一个五年免所得税，第二个五年按15%缴纳所得税（正常企业所得税率为25%）。

3.3 津巴布韦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津巴布韦实行属人税法。津巴布韦的税收结构体系形成于1965年，之后没有大的变化。近年来津政府虽然采取了一些措施降低税率，但是津税率在南部非洲国家中仍是比较高的。随着津经济改革的深入，税率有逐步降低的趋势。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津巴布韦的税收种类包括：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预扣税、资本收益税和艾滋病税（AIDS Levy）等。

（1）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的缴纳方式是按季度预缴，预缴税额的计算方法是按估算的当年应纳税所得额乘以税率。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预缴税额每季度可进行调整。每个纳税年度之后要进行纳税申报，纳税年度从每年1月1日到12月31日。

企业在完成纳税申报并缴纳全部税款之后，需要到税务局申请完税证明。如企业或个人无有效的完税证明，每笔超过250美元的交易，付款方有义务代扣代缴10%的税款。

每季度缴税时间和应缴税比例见下表：

季度	缴税时间（此日期或之前）	应缴税额（占估算全年应缴税的百分比）
一季度	3月25日	10%
二季度	6月25日	25%
三季度	9月25日	30%
四季度	12月20日	40%

税率和适用法律条款见下表：

类别	财政法(Finance Act）适用条款	税率
个人从贸易和投资取得的收入	14(2b)	25%
公司或信托机构的收入	14(2c)	25%
养老基金从贸易和投资取得的收入	14(2d)	15%
合法注册的投资者前五年的运营收入	14(2e)	0%
合法注册的投资者五年之后的运营收入	14(2e)	25%
特别矿权租约持有者的收入（注1）	14(2f)	15%

从采矿业务中衍生公司或信托机构的收入	14(2g)	25%
BOT和BOOT项目承包商:第一个5年（注2）	14(2h)	0%
BOT和BOOT项目的承包商:第二个5年	14(2h)	15%
工业园开发者的收入：5年之内	14(2i)	0%
工业园开发者的收入：5年之后	14(2i)	25%
在核准旅游开发区内的旅游设施运营收入：5年之内	14(2j)	0%
在核准的旅游开发区内的旅游设施运营收入：5年之后	14(2j)	25%
产品出口率超过50%的制造业企业的收入	14(3)	20%
艾滋病税		3%
在津巴布韦境外注册公司的股息收入	14(5)	20%

注1：特别采矿租约（Special Mining Lease）的申请条件为，以外国货币投资且投资额超过1亿美元，产品主要用于出口。

注2：BOOT，即建设-拥有-运营-转让(Build-Own-Operate-Transfer)；BOT，即建设-运营-转让（Build- Operate-Transfer）。

另外，以下行业因无法或难以核查实际经营状况，实施推定课税。这些行业包括公共小巴士、出租车、驾校、运货卡车、美发厅、非正式贸易商、酒品店、小规模矿主、家庭手工作坊、经营性载客船舶。

推定课税2013年缴税时间见下表：

季度	缴税时间 （此日期或之前）
一季度	2013年4月10日
二季度	2013年7月10日
三季度	2013年10月10日
四季度	2014年1月10日

（2）增值税。

根据津巴布韦所得税法（VAT Act）的规定，企业和个人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年收入超过6万美元，均必须在津巴布韦税务局注册并缴纳增值税。否则，税务局将会强制企业和个人进行注册，并要求其补缴增值税、利息和罚款。

【税率】

增值税税率为15%。

【零税率商品】

--基本食品，如sadza（津巴布韦当地人主食，玉米饭）、糖、牛奶、肉、盐、面包等；

--农用物资，如化肥、种子、农药、饲料、兽药、植株、拖拉机等；
--重量不超过185克的鸡苗（自2010年9月1日起）
【零税率服务】
--医疗服务
--教育服务
--居民住宅的租金收入
--运输付费乘客
--国内水费
--国内电费
--燃油
【增值税计算方法】
应纳税额=当期销项税额—当期进项税额
【不需缴纳增值税的】
以下几种情况下不需缴纳增值税：只销售增值税豁免（即增值税税率为0）的商品；私人娱乐活动；雇员向雇主提供服务；年营业额低于6万美元的小型贸易商。
【增值税注册流程】
增值税注册所需材料：
--VAT1表
--VAT2表（配偶信息，只适用于个体贸易商）
--VAT3表（合伙人和合作公司信息）
--银行账号（只适用于企业）
--公司注册证书
--公司章程
--CR6
--CR14
--至少两个董事的身份证复印件
--指定公共事务负责人的信函，并确认其具有签署银行相关业务文件的权力
--董事和公共事务负责人的居住证明
注册被核准后，税务局会向申请人核发注册证书，该证书须放在营业场所明显位置，以便于识别。
【纳税人义务】
完成增值税注册后的纳税人义务如下：
--财务数据需至少保存6年；
--根据要求申报增值税；
--计算并按时向税务局缴纳增值税；

--（向顾客）提供增值税发票、借记票据和信用票据

【增值税注销】

纳税人必须在相关业务停止后的21天内提交注销申请。提出注销申请时需提交VAT5表。如果纳税人已履行所有义务并符合注销条件，税务局将同意注销。

【电子方式记录交易】

自2011年10月1日起，所有C类的增值税纳税人（即执行按月缴费的纳税人），如果其年收入超过24万美元，需以电子方式记录交易。

所有出口型企业免增值税，普通企业缴纳15%。对硫酸、磷酸盐岩、过磷酸石灰、硫和大豆原油实行增值税零税率，自2012年1月1日生效。

增值税缴款期限由原来的每月20号放宽至每月25号，自2012年1月1日生效。

（3）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征收门槛由之前的每月收入225美元上调至250美元，2012年1月1日起生效。

个人所得税征收标准如下表所示：

税阶（美元）	税率（%）
0-250	0
251-1000	20
1001-2000	25
2001-5000	30
5001-7500	35
7501-10000	40
10000以上	45

自2012年1月1日起生效。

奖金免税额由原来的500美元上调至700美元，自2011年11月1日起生效。

公职人员的津贴免征个人所得税，自2011年11月1日起生效。

（4）预扣税，指股东税、利息税、劳务费税、专利或版权使用收入税等，它由公司代替政府依法向个人征收，从个人的收入中预先扣除10-20%；

（5）资本收益税（Capital Gains Tax），在津巴布韦出售或以其他形式清理不动产、处理上市证券所得的资本增值金额等，一般被征以20%的税收。在国有企业私有化过程中，某些特定资产销售时免征资本收益税。

（6）消费税Excise Duty

对高耗能产品征收消费税，对非节能电灯泡每个征收0.15-0.25美元的消费税。

2012年，津巴布韦提高了烟草消费税，国产卷烟的消费税由7美元/1000支上调到10美元/1000支。进口卷烟消费税由40%+5美元/1000支上调至40%+7美元/1000支。2012年12月1日起，将清啤（Clear Beer）的消费税从40%提高至45%，将卷烟的消费税从10美元/1000支提高至15美元/1000支。

（7）矿业税

2012年1月1日上调黄金和铂金矿的资源税，分别由4.5%和5%上调至7%和10%。

重新评估资源开采税，包括开采申请、注册、地表租金、出口许可和勘探许可的费用。

矿业部将重新评估整个资源开采收费机构。

（8）艾滋病税。

为缓解防治艾滋病投入不足的状况，津巴布韦于1999年新增艾滋病税。根据津巴布韦法律规定，所有企业和个人都要按照所得税应纳税所得的3%缴纳艾滋病税。

3. 4 津巴布韦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津巴布韦政府对外国投资的优惠政策主要体现在对特定行业、特定地区以及特殊投资方式的外国投资实行进口关税、所得税等税收减免，同时，符合条件的外国投资还可以获得部分行业的财政补贴。

3.4.2 行业鼓励政策

根据津巴布韦新的投资和税收政策规定，对投资以下行业的企业，实行特殊企业税政策：

（1）农业。提供25%的特殊补贴用于购置农业机械设备或农用建材；园艺业、农业机械、农作物、牛肉、蔬菜和鱼类相关企业免收增值税；进口的农用设备免增值税、农机5%的关税；用于商品包装的原料可减进口关税；进口“免关税许可证”项下的物品可减关税。

（2）矿业。从2004年1月起，矿业领域公司的公司税率从25%降至15%；矿业发展所需的进口物品减进口关税；进口“免关税许可证”项下的物品可减关税。

2012年1月27日，津巴布韦大幅提高了矿业领域申请费、注册费、交

易许可证费等费用，提高幅度较低的为数倍，较高的有数十倍到数百倍，铂金矿权的注册费提高幅度高达5000倍。

（3）制造业。出口至少50%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0%。

（4）旅游业。对于每年至少60%的营业利润是以外汇形式实现的公司，所得税率为20%；“核定旅游发展区”内的企业前5年免所得税，之后每年所得税率为15%。

（5）交通运输业。进口公共汽车免关税；进口燃油以及相关产品减关税；进口公共交通工具零部件减关税；进口铁路机车或有轨电车零部件减关税；进口垃圾清理或道路维护交通工具减关税。

（6）经津巴布韦工贸部审核，进入以下行业，并达到以下条件的企业，为开发型企业：进口产品深加工；设立国际采购和物流中心；高新技术开发；高工业附加值，实现科技产业转化；创造本地就业机会；出口创汇。开发型企业可享受以下优惠政策：前10年征收10%企业税，之后按20%征收；进口企业开工及生产所必须的生产资料可予以免税；企业分红免征所得税；企业员工的个人福利免收1/3的个人所得税；在固定地点长期雇佣员工超过500人以上，可减免一定税赋。

3.4.3 地区鼓励政策

（1）出口加工区（Export Processing Zones）税收政策。津巴布韦政府规定，出口加工区企业的出口量至少达到80%，实行“5免后减”的公司税税率，即前5年免所得税，之后每年缴纳15%的所得税；对原材料、半成品和资本货物的进口实行免税；免除资本收益税专利权税和汇款税；退还增值税。

（2）增长区域优惠政策。津巴布韦政府规定，在“增长区域”内投资基础设施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获得以下优惠：①减免所得税率至15%。②出口量至少为60%的制造业或加工业企业减免所得税率至20%。③在“增长区域”内投资制造业的企业或个人减免所得税率至10%。

（3）指定旅游发展区优惠政策。津巴布韦政府规定，在“批定旅游发展区”内投资旅游基础设施并且每年至少60%的营业利润是以外汇形式实现的企业，减免所得税率至20%。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津巴布韦出口加工区（EPZ）】1996年，津巴布韦开始实施出口加工区计划，并制订了《出口加工区法（Export Processing Zones Act）》。津巴布韦为实施EPZ计划专门设立了出口加工区管理局（EPZ Authority，简称EPZA），负责EPZ立项的批准和执行有关的法律政策。津巴布韦建

设出口加工区的目的是鼓励在津巴布韦发展由高附加值和高科技推动的出口导向型经济。

（1）出口加工区管理局（EPZA）。EPZA是一个准政府实体，其管理成员主要由私营业主组成，其职能是：①向私营发展商发放许可，促进出口加工区发展；②向符合要求的公司发放投资许可；③发放其他相关执照和许可；④管理并规范出口加工区的运作；⑤为出口加工区的开发提供必要的服务；⑥监督、评估区内企业的相关资质。

（2）审批立项原则。津巴布韦出口加工区管理局批准立项的一般原则是：进入加工区的投资需是新的项目和新的投资，并且满足以下条件：①每年产值的至少80%实现出口；②创造就业并进行人力资源开发；③提高制造、加工、组装和服务等产业的附加值；④引进新技术；⑤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

（3）鼓励投资的行业。EPZ鼓励投资的行业可分为两大类：①资源利用 / 原材料加工类投资，如宝石加工；石材加工；各种贵金属首饰生产；水果和蔬菜的脱水加工、冷冻加工；水果、蔬菜、肉制品和果汁等的罐装加工；纺织和服装的生产；鞋类和其他皮革制品的生产加工；木材加工；家具制造；工具制造；手工编制羊毛制品等。②技术密集型投资，如电脑和电子产品的组装；数据处理；通信服务；飞机维修；工程项目等。

（4）津巴布韦出口加工区目前有两种类型：

①工业园区（Industrial Parks），是指规划出专门区域供出口导向型加工制造企业进行生产活动。工业园区可提供工厂用地；通讯设施；给排水管网；工业电力供应。每个工业园区有各自的海关出入通道，便于加强海关的监管工作。

目前EPZA已经批准的工业园区有：Beitbridge Industrial Park（贝塔桥工业园），位于津巴布韦与南非交界处的贝塔桥镇，第一期工程于2003年5月底完工，工程主体是一座面积2600平方米的厂房，主厂房可分为若干个厂房模块。Sunway出口加工园区，距首都哈拉雷以东约11公里，已经建成两座厂房，但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尚未全面展开。

②独立型EPZ企业，是指赋予单个公司的“独立工厂EPZ资格”，不论他们所在地理位置。这一资格通常授予资源开发型项目。

目前在EPZ区内投资的主要行业有：农产品加工、园艺业、制造业、皮革制鞋、服务业、木材加工、家具制造、纺织服装、化工等。

由于津巴布韦实行本土化政策，外国投资态度谨慎，加工区实际运行情况一般。

3.5 津巴布韦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5.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津巴布韦于1985年颁布了《劳工法》，1992年对《劳工法》进行了修订。在《劳工法》中用法律的形式确定了有关概念，如不公平劳动行为和雇员的基本权利等。津巴布韦目前使用的劳工法有：1985年《劳工法》，1990年和1992年《劳工法修订条例》。这些条例适用于所有雇主和雇员，但不适用于公务员和军人。

【劳工权益】雇员的基本权利如下：

（1）有权参加工会和工人委员会；

（2）免受歧视和不公待遇；

（3）有权要求正当工作标准；

（4）工作中有权要求民主。

【工作条件】在1985年的《劳工法》中还规定了雇员基本工作条件，包括中止雇用赔偿、享受病假和产假待遇等。

【纠纷处理】处理不公平劳动行为和纠纷有以下几种方式：

（1）交由劳工部负责劳工关系的官员处理；

（2）向劳工部高级官员上诉；

（3）向劳工法庭上诉；

（4）向最高法院上诉。上诉由本人或其代表，如律师或工会代表在事发后六个月内向劳工关系官员提出。

【中止雇用】雇用关系可以根据《劳工法》中的中止雇用规定或有关行为准则的规定予以中止。如雇主能从劳工部拿到批准，或者双方达成书面协议后即可解除雇用关系。如果双方签订定期合同或定期任务合同，在合同执行完毕后即可解除雇用关系。条例规定，如果雇员有如下行为：雇主确信雇员有偷窃、不服从分配、破坏财产和酗酒等行为，以及不能胜任工作或其他违约行为等，雇主可向劳工部申请授权解雇雇员，且不付给工资和补偿费。

【社会保障】津巴布韦设立有国家社会保障局（NSSA）和国家雇员委员会（NEC）。NEC职责和责任如下：（1） 工人的补贴；（2） 工作环境的安全；（3）退休金和其他福利待遇。退休金是指在年满65岁后的退休所得或因病提前退休补贴及丧葬费补贴。社会保障资金来源由劳资双方按月共同交纳。雇员最低交纳其月工资的2.5%，资方为每个雇员每月交纳相同费用。外国雇员也应交纳费用。NSSA职责是为那些在工作中致残或致死的工人发放抚恤金。实行多国并行货币制后，没有设定交费比例，各公司视情况缴纳，相当于意外保险。

【福利待遇】（1）人身保险。资方必须为其雇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资方必须报告其年度工资总额，以便计算其应交工人补贴基金额。

（2）失业保险。目前，津巴布韦尚无失业保险。但有个别的社会福利机构为那些低收入的失业家庭提供救济。社会救济基金是为帮助失业工人建立起来的救济机构。国家社会保障局正考虑将来为失业工人提供一定的帮助。

（3）医疗保险。津巴布韦没有国家医疗保险制度，但有些行业为其雇员提供医疗保险。

（4）休假、病假和产假。休假和病假在劳资双方的一揽子合同中加以规定。工厂较低级的雇员每周工作6天，每年可享受带薪休假18个工作日。对那些每周工作5天的雇员，每年可享受带薪休假22个工作日。管理层或高级雇员一般每年可享受30个工作日的带薪休假。一般来说，病休一个月的，可发给全额工资，第二个月工资减半，所有病休都应提供医疗证明。在受雇于同一雇主期间，女雇员可享受三次产假，每次90天。在此期间发给60%的工资，其他福利照常享受，产假后半年内每天减少一小时工作时间。

（5）加班。公司和行业间的正常工作时间都不尽相同，最长为每周6天，45个小时。正常的工作时间每周5天，40个小时，个别的37.5个小时。加班工资在劳资双方一揽子合同中加以规定。平时加班工资为正常工资的一倍半。星期日及节假日加班工资为正常工资的两倍。管理层雇员不享受加班工资待遇。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就业规定】津巴布韦政府规定：

（1）在津巴布韦工作的外国人必须持有有效的工作许可。

（2）津巴布韦《移民法》允许本地公司雇佣持有临时工作许可的外国人。津巴布韦公司如确实不能在当地招聘到所需技术人才，可以向移民局申请办理招聘境外临时工作人员。

（3）持有临时工作许可的外国人只能在临时工作许可的范围内工作，其配偶和子女可以在津巴布韦居住，但不得就业。

（4）持旅游签证赴津的外国人不得逾期居留，不得在津就业或从事商业活动。

【居住规定】

（1）获得有效签证的外国人可以在签证有效期内在津巴布韦居住。

（2）经过津巴布韦投资中心批准，投资不少于100万美元的，可申请办理永久居住许可。

（3）经过津巴布韦投资中心批准，单项投资项目不少于30万美元的，可申请办理3年有效期的居住许可。在3年有效期结束后，可给予永久居住许可。

（4）经过津巴布韦投资中心批准，与津巴布韦当地或永久居民合资，投资10万美元的，可申请办理有效期为3年的居住许可。3年有效期结束后，可给予永久居住许可。近年来，津巴布韦移民局加强了居住许可的控制，一般只发放一年期的许可。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2010年9月，连续发生两起歹徒持枪抢劫中国工程项目员工驻地案件，造成大量财产损失，人员受伤。此外，近期还发生数起在津中国公民被盗被抢事件。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提醒在津和拟赴津的中国公民和中资公司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安全防范措施，遇紧急情况及时报警并与驻津巴布韦使馆联系求助。

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提醒在津中资企业做好以下几方面安全保障工作：

（1）增加安全防护设施。包括安装电网、铁丝网、报警器、监控设备，饲养护院犬，门窗加装防盗设施，聘请安保人员，定期检查等。

（2）加强员工安全知识教育，提高安全意识。在住宿、外出等方面加强管理，如夜间不要单独外出，车内明显位置处不要放置包、贵重物品等；举办活动时加强安全防范等。

（3）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安全制度。津巴布韦可能与今年或明年举行大选。大选时可能会出现物资紧缺、治安状况恶化等情况，企业和个人需制定应急预案，做好油料、食品等物资储备，有条件的可提前办好周边国家签证。

（4）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创造良好的外部工作环境。不要在工作场合或与当地人谈政治相关话题；与津当地人保持和谐的关系；尊重当地人，禁止歧视；不要与当地人发生纠纷等。

3.6 外国企业在津巴布韦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土地政策】津巴布韦耕地面积3000多万公顷，农业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67%。津巴布韦独立后新政府首要工作是解决土地问题。1992年进行了宪法的修改，确定依法强制性赎买和征用白人占用的土地，然后作为国有土地进行重新分配。20多年来，津巴布韦土地所有制形成了以国有土地为主导，社区和私有土地为辅的三种所有制并存的新局面。其中国家所有土地占到了80%，私有土地占10%，社区所有土地占10%。

在用地制度改革进程中，津巴布韦政府还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配套政策

法规。如制订出台了与土地有关的融资法案、土地购买法案、移民法案、矿产法案、土地勘测法案、农村土地法案、区域及小城镇规划法案等。

对于土改地，政府禁止自由买卖。非土改地，也称为“冠名地”(entitled land)，可以自由买卖。

【土地管理】津巴布韦政府负责土地管理的部门是地方政府、公共事业及全国住宅部和土地、土地改革及安置部。地方政府、公共事业及全国住宅部主要负责城市土地、社区土地的管理；土地、土地改革及安置部主要负责农村土地及国有土地管理，其基本职能是：土地购买、土地评估、土地调查登记、土地划界和规划、移民安置、土地勘测、建立土地信息管理系统等。

在政府统一监督管理下，对三种土地所有制采取不同的流转形式：

（1）私有土地采用市场机制进行定价与流转，但是农用土地的流转必须征得政府的同意，同时政府具有绝对的否决权，这也是津巴布韦保护农用土地的一项有力措施；

（2）社区首领有权通过地方政府部门，进行社区土地使用权的转让，受让人可以是其他的社区或个人；

（3）国家通过土地、土地改革和安置部进行国有土地所有权的流转。流转期限依据土地利用方式和生产能力的不同，从3年到99年不等。在此期间土地契约还可以合法进行自由流转。为防止土地非法交易，规范房地产市场，政府规定一宗土地只能有一个业主，不许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业主。同时还规定，如有业主出售第二套房产，必须向政府缴纳“资本增值税”。

【土地国有化宪法修正案】2005年8月，津巴布韦议会批准允许土地国有化的宪法修正案。津政府决定将所有土地收归国有，对国有土地实施租赁制度，农业可耕地的租期为99年，野生保护区土地的租期为25年。此举将保证将前白人农场主的土地分给大多数津巴布韦黑人。对于退耕的租户，政府只补偿其用于土地开发的支出，并有权出租给他人，避免土地荒芜。

根据这项宪法修正案，一旦某块土地被正式征收后，其所有权将归国家，白人农场主将无权诉诸法律提出异议。

【99年土地租用期】该计划的目的不是重新进行土地改革，重点是支持在土改中分得土地，因缺乏担保而无力申请政府财政支持的A2型农场主（大型商业农场主）。津巴布韦政府将保证当地白人或外国投资者的土地财产安全，坚决制止违法抢占白人农场事件。

2004年，津巴布韦政府提出取消土地私有化，用“99年土地租用期”取而代之。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津巴布韦法律禁止外国人购买和租赁土改农耕地。外国人只能通过与有农用土地所有权或使用权的津巴布韦当地人开展农业合作。“冠名地”除外。对于非农耕地，如商业用地和住宅用地，外资企业和外国人可以通过合法渠道购买获得土地所有权和永久使用权。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根据津巴布韦法律规定，外国个人投资者，可在津巴布韦上市企业占有不超过10%的股份；外国集团投资者，可在津巴布韦上市企业占有不超过40%的股份。

3.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8.1 环保管理部门

津巴布韦政府主管环境保护的部门是津巴布韦环境保护局和下辖的环境管理委员会，环保部主要职责是：制定政策建议；指导环境管理法案的实施；建议国家制定相关环保目标和规划。环境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企业核发环境评估证书。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津巴布韦基础环保法律法规包括：《环境管理法》（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Act）、《区域、地方及农村规划法》（Regional，Town and Country Planning Act）、《自然资源法》（Natural Resources Act）、《森林法》（Forest Act）。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环境管理法》规定，生活垃圾分类；保障社区环境卫生；保障水源卫生；工业生产企业投资需要经过环保评估，只有通过津巴布韦国家环境署环保评估的企业方可开工建设，否则将被停工并处罚。《自然资源法》规定，保护野生动物和植物；保障矿产资源开发有序进行，矿产资源开发须经过津巴布韦环保护署的环保评估，否则不得投资建设和生产。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所有矿业和建筑业项目，以及可能会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的大中型农业项目，均需向津巴布韦环境保护局申请进行环保评估。

环保评估的政府主管部门为津巴布韦环境保护局，环境评估公司必须

在津环境保护局注册后，方可进行环评服务，具备环评资质的公司列表可向津环保局咨询。

部分环评公司联系方式：00263-772-926847，00263-772-251680，00263-734-378823。

申请环评的流程：项目实施方向环保局提交项目计划书，计划书中应包括该项目对环境会造成的可能影响，拟采取降低最低影响的有效措施；项目实施方请具备环评资质的环评公司进行环保评估，评估完成后将环评报告提交环保局。一般情况下，环保局会在2个月内出具环保合格证，如项目特别复杂，时限会适当延长。不同的项目和不同的环评公司，收取环评费用的标准不尽相同。

3.9 津巴布韦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津巴布韦关于商业贿赂的主要法律规定包括：

（1）防止腐败法（The Prevention of Corruption Act，1983);

（2）公职人员法（Public Service Act，2006);

（3）监察员法修正案（The Ombudsperson Amendment Act，1997);

（4）反腐败委员会法（Anti-Corruption Commission Bill，2004);

（5）银行使用促进和抑制洗钱法（Bank Use Promotion and Suppression of Money Laundering Act，2004);

（6）刑事诉讼和证据法修正案（Criminal Procedure and Evidence Amendment Act，2004);

（7）刑法（Criminal Law (Codification and Reform) Act，2006）。

2004年，津巴布韦成立反腐败委员会，是政府反腐败专门机构。根据反腐败委员会法，只要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该委员会即可展开独立调查。这些情形包括：公众举报；书面报告；从媒体获知腐败信息；从其他机构的报告获知腐败信息；该委员会有理由怀疑腐败可能发生或正在发生。

3.10 津巴布韦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0.1 许可制度

外国公司在津巴布韦承包工程需获得许可。

3.10.2 禁止领域

津巴布韦政府没有对外国承包商承揽工程的禁止领域作出明确规定，

但是外国资本在建筑业投资，持股比例不得超过50%。

3.10.3 招标方式

津巴布韦大部分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公开招标制度。

3.11 津巴布韦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1.1 中国与津巴布韦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1996年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津巴布韦共和国政府关于鼓励和相互保护投资协定》。

3.11.2 中国与津巴布韦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中国政府和津巴布韦政府尚无签订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11.3 中国与津巴布韦签署的其他协定

1981年，中国政府与津巴布韦政府签署了第一个政府间贸易协定，之后又签署了《中津政府贸易、经济和技术合作协定》，《中津政府关于成立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混合委员会的协定》。

3.11.4 其他相关保护政策

中、津双方签有民用航空运输协定、文化协定、教育合作协定、中国援津医疗队协定等。

3.12 津巴布韦有何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的规定？

3.12.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津巴布韦涉及保护知识产权的法规包括：

《知识产权审理委员会法》（Intellectual Property Tribunal Act [Chapter26:08]）

《工业产权法》（the Industrial Designs Act [Chapter 26:02]）

《专利法》（the Patents Act [Chapter 26:03]）

《商标法》（the Trade Marks Act [Chapter 26:04]）

《版权及相关权益法》（the Copyright and Neighbouring Rights Act [Chapter 26:05]）等。

3.12.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津巴布韦法律规定，违反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受法律制裁。

3.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本土化和经济授权法案》（Indigenization and Economic Empowerment Act）】规定，在津所有企业必须实现津本土人控股51%以上，特别是外国人和白人拥有的企业必须将51%的股份出售给当地黑人或津政府；新投资企业必须为本土人预留51%以上的股份才能获准经营；对控股股权进行兼并、分拆收购、重组、投资和放弃时，须经本土化和经济授权部长批准。其次，津政府专门设立了本土化基金，帮助当地人进入主流经济领域。该法案在2007年10月就已经在津议会两院通过。2009年2月，津政府又颁布了本土化进程法规。法规规定投资规模在50万美元以上的国外投资企业必须在45天内提交本土化进程登机和计划书，并要求企业在5年内完成本土化进程。2011年3月，津巴布韦青年与本土化部又公告了矿业领域的本土化进程法规（2011）。该法规强化了矿业领域的本土化进程，对"进程法规"（2010）的主要修正是取消50万美元下限和将进程周期由5年缩短为6个月。

【《外汇管理法（Exchange Control Act）》】规定了外汇使用、结汇、售汇、外汇汇出等内容。2008年开始，津巴布韦储备银行依据该法要求所有涉及出口业务的企业，必须将出口所获取的外汇在其外汇账户（FCA）内滞留21个工作日，之后将外汇收入的30-40%按照储备银行公布的汇率结算为津元。2009年2月，随着联合政府的成立，津巴布韦实际终止了本国货币津元的流通。取而代之的是多国货币并行流通的货币政策。目前在津流通的主要货币为美元、南非兰特和博茨瓦纳普拉。由于并行流通政策的实施，外汇管理只剩下监管职能。

【《出口加工区法》】1994年4月颁布，规定在出口加工区投资，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并减免其他税收。对投资于出口型项目的，在贷款等许多方面提供特别优惠待遇。

此外，前面提到的《劳动法》、《环境管理法》、《自然资源法》、《森林法》、《移民法》等都对外国投资产生约束力。

4. 在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在津巴布韦投资合作办理相关手续，需向当地主管部门咨询，具体事项请与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经商处联系。

4.1 在津巴布韦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津巴布韦法律允许外国企业在津设立公司代表处、子公司和分公司。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在津巴布韦投资管理局（Zimbabwe Investment Authority，简称ZIA）的公司注册部门注册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网址：www.zia.co.zw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申请】在津巴布韦设立新的企业，必须到津巴布韦投资管理局进行登记。首先需要填写一个项目计划申请表，表格包括以下内容：申请人简况；投资性质；计划新投资简介；项目资金来源；产品；预计外汇收入；就业计划；工作和居住许可要求；所用原料及元件；是否有污染品、废品和危险品；商业和工业财产的要求；项目所需资本设备；项目所需基本原料等。

【审批】上述申请表格递交至投资管理局后，相关主管将初步检查确认项目是否符合调价。如果符合条件，则请投资管理局和有关经济部门组成的委员会进行审批。上述程序完成后，投资管理局将通知申请人项目是否获得批准。批准项目所需时间不等，小型和相对简单并符合投资中心条件的项目需2-5个工作日；小型和相对简单但完全不符合投资中心条件的项目需10个工作日；对外国企业想在正进行和已经开发的领域的中型和大型投资项目的审批需45个工作日；如果项目涉及到严重的环保问题，则上述时间将会延长。

【颁发证书】项目计划一旦被批准，投资管理局将向投资者发放“投资批准证书”，有效期为两年。凭借投资管理局发放的投资许可到移民局办理长期居留与工作签证，并到银行开立账户。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津巴布韦市建筑工程投标常用的方式有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两种。政府投资的项目采用公开投标的方式，在《先驱报》、建设部招标办公室、政府招标局等处发布信息。有关实体和个人投资的项目采用邀请招标的方式，通常由某建筑事务所邀请有关承包商参加投标。

4.2.2 招标投标

无论何种方式，投标的程序是一样的。投标的程序通常是：购买标书、办理投标保函、询价、访问现场、作价、编制资格预审资料、开标、审标、评标和授标。

【购买标书】承包商在信息所述地点购买标书后，首先认真阅读标书。标书包含的主要内容有P$G（开办费）及工程量清单、图纸、有关施工规范、资格预审要求、投标保函数额、该项目的特殊条件、开标时间及奖罚要求等。

【办理投标保函】目前津巴布韦标书中，通常规定某一数值的投标保函，由承包商在当地有信誉的开户银行或保险公司办理。

【询价】本着就近于项目所在地的原则，对清单中涉及的材料及有关分包商进行询价，本国采购不到的在境外询价。

【访问现场】按照标书规定的时间，在建筑师的带领下访问现场，探查工程现场的地形地貌、道路交通条件、水电供应条件、环境保护要求等影响报价与施工方案的因素。

【作价】根据当地最新的工资标准、询价单、本企业的技术装备水平与期望利润编制各施工子项的单价，汇总后审核、决策确定最终报价。

【编制资格预审资料】资格预审有投标前预审和投标中同时审查两种开工。国际招标项目和大型工程项目必须先进行资格预审，通过后才能投标。一般工程项目通常采用与报价同时审查的方式。资格预审资料包括：资质证书、企业的组织结构与施工技术装备、已施工完成和在建工程介绍、该项目的施工方案与项目班子人员简历、企业近年的财务状况等。

【开标】整理密封好所有投标资料，在指定时间和地点（标局或建筑师事务所）开标报价，按报价由低到高排出投标者的名次，至此投标工作基本完成。

【审标】由业主聘请的估算事务所对前三标的报价进行认真审核，提出审核报告与推荐意见，报建筑师或项目经理。

【评标】建筑师组织项目监理班子根据资格预审资料、估算师推荐意见、实地考察状况综合评审，提出评价报告与授标推荐意见，报业主决策。

【授标】业主综合考虑决策，确定承包商，发出授标通知书。津巴布

韦通常在招标通知中指出，不一定授给最低标，因此审评标时间一般限定在三个月之内，遇特殊情况，则发出延期授标通知。

4.2.3 许可手续

在津巴布韦承包工程，没有专门的许可程序，但是要经过资格预审，即承包商需要拥有承担工程项目施工所必须的资质，实力、经验等。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中国企业在津巴布韦申请专利有三个渠道：第一，向津巴布韦知识产权局申请津巴布韦专利；第二，向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组织申请地区性专利；第三，直接向世界产权组织申请。

【申请非洲地区专利】津巴布韦是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组织（ARIPO）的成员，该组织的成员共17个，包括博茨瓦纳、冈比亚、加纳、肯尼亚、莱索托、马拉维、莫桑比克、塞拉里昂、索马里、苏丹、斯威士兰、坦桑尼亚、乌干达、赞比亚和津巴布韦。津巴布韦首都哈拉雷是ARIPO总部所在地。

（1）申请非PCT（专利合作协定）专利。向ARIPO提交一份非PCT专利申请的要求如下：

①授权委托书（签名即可），可在自申请日起二个月内提交；

②英文说明书，权利要求书，附图，及摘要，要求在申请日提交；

③发明申请权转让文件，可在申请日后提交，没有设定期限；

④带有经过认证的英文译本的优先权文件，可分别在提出申请后3个月及6个月内提交。

（2）申请专利合作协定（PCT）专利。向ARIPO提交一份PCT专利申请的要求如下：

①授权委托书（签名即可），可在自申请日起二个月内提交；

②英文说明书，权利要求书，附图，及摘要，要求在申请日提交；

③发明申请权转让文件，可在申请日后提交，无期限限制；

④PCT国际公开文本，要求在申请日提交；

⑤国际检索报告副本，可在申请日后提交，无期限限制；

⑥国际初步审查报告副本，可在申请日后提交，无期限限制。

（3）申请费用。申请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的费用在适用ARIPO协议的成员国是不同的，申请人可以决定在哪个成员国申请。申请一件ARIPO专利的费用大约在2200至2400美元之间（不包括翻译费，如需要）。要求

每一项优先权需加收60美元。每指定一个成员国的指定费约为180美元。此外，通过PCT方式申请专利的，在提出申请时需收专利维持费（该费用从国际申请日起一周年内产生），首个指定国的费用约为350美元，此后每增加一个指定国，加收费用约为50美元。如果通过PCT方式申请专利且没有优先权要求的，在提出专利申请时还需收取第二年的维持费（该费用从国际申请日起的二周年内产生），首个指定国的费用约为375美元，此后每增加一个指定国，加收费用约为75美元。该估算的费用不包括检索费及审查费，目前检索及审查费约为1300美元（如果通过PCT方式申请专利进入国家阶段时，有清楚的国际初步审查报告（IPER ）且得到ARIPO 认可的话，有时可不交该项费用）；也不包括授权及公布费，目前约为1500美元。

注意：权利要求超过10项时需加收费用（每多一项权利要求加收约60美元），也会依据说明书长度加收费用（超过30页部分每页加收25美元）。这些加收的费用可与授权及公布费等一起交，不用在申请时交。

【申请非洲地区外观设计注册】ARIPO外观设计注册。企业可单独向津巴布韦提出申请而获得专利保护。

（1）申请资料。向ARIPO申请外观设计的要求如下：

①授权委托书(签名即可)，可在申请日后2个月内提交；

②6套正式的图片，要求在申请日提交；

③外观设计申请权转让文件，可在申请日后提交，没设定期限；

④带有经过认证的英文译本的优先权文件，可分别在提出申请后3个月及6个月内提交。

（2）申请费用。申请一件ARIPO外观设计的费用大约在1500至1700美元之间。要求每项优先权时需加收60美元。每指定一个成员国的指定费约为60美元。

【申请津巴布韦专利】中国企业可以向津巴布韦知识产权局申请津巴布韦专利。

（1）申请应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①申请国外专利指令信，该指令信应详细写明：申请人的名称（姓名）和地址；发明人的姓名和地址；指明申请专利的种类；拟提出申请的国家或地区；曾在国外申请专利的情况；是否要求优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地址等，其指令信的书式可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②该专利在国内申请的请求书复印件。

③该专利在国内申请受理通知书复印件。

④该专利在国内申请文件，包括说明书；说明书摘要；权利要求书；说明书附图。

⑤现有技术资料是指就申请人所知的与发明相关的专利文献、科技文

献、外国专利局的检索报告或审查结果。

⑥国外代理人委托书，该委托书书式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⑦国外专利申请表需要申请人在该申请表上签名，其书式由律所提供。

（2）专利申请费。在津巴布韦申请专利的申请费为6000津巴布韦元。

（3）专利保护期。根据津巴布韦1972年《专利法》，1984年修订第25条（a），获得批准的专利自完整说明书提交之日起，保护期为20年。

4.3.2 注册商标

中国企业赴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可以申请注册津巴布韦商标，也可以申请注册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组织的地区性商标。

【津巴布韦商标的注册申请】

（1）在津巴布韦申请注册商标所需文件：

①英文申请书，附商标图样；

②签署的委托书；

③商标电子版(普通文字商标不需要)；

④10张商标图样(普通文字商标不需要)，如果指定颜色，提供10张彩色图样；

⑤提交注册申请后3个月内提供经过公证的国内注册证复印件。

（2）申请程序。商标注册申请的受理部门为商标局。申请文件需符合规定格式，一式两份。注册官收到注册申请后将对近似商标进行查询，如有反对意见，将书面通知申请人，如果申请人在2个月内不答复或不申请听证，则视为放弃申请。注册官可以有条件地接受申请或要求放弃专用权。非津巴布韦居民必须指定代理人。

答复官方意见的期限为2个月。可以申请延期，每次延期3个月，可延期2次。2次延期后如果仍需延期，需得到注册官同意，并且每次只能延期2个月。如果由于申请人的过错，在提交商标申请之日起12个月内未办理完申请程序，注册官将书面通知申请人或其代理人，要求其在通知之日起14天内或在指定期限内完成申请程序，否则，将视为放弃申请。

（3）商标公告。商标注册申请可以在核准之前也可以在核准之后在政府公报上予以公告，注册官对其附加的条件或限制应一并公告。

（4）商标异议。任何人可以在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提出异议，异议理由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一式两份。异议人可以申请延期2个月，如果异议人和申请人达成协议，可以再延期2个月。申请人在收到注册官送交的异议理由书副本之日起2个月内可以提交答辩书。证据提交后举行听证并由注册官作出裁定。对于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注册官可以移交法院予以裁定。如果异议成功，注册官可要求申请人撤回申请并不予注册。对异

议裁定不服的，任何一方都可以提出上诉。

（5）上诉。对注册官的任何要求或决定都可以向专利法庭上诉，并可以进一步向高级法院上诉。上诉期限为2个月或者为法庭或法院允许的其他更长的期限。

【申请ARIPO商标注册】中国企业申请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组织（ARIPO）商标注册，其英语区成员包括：博茨瓦纳，莱索托，马拉维，纳米比亚，坦桑尼亚，乌干达及津巴布韦。

（1）提交申请的要求：

①申请人的全称，街道地址及其简介（含公司的行业类别，写明所在的国家和州）；

②商品或服务的清单；

③简单签名的授权委托书；

④12份所申请商标标记的打印件，不超过9 cm ×9 cm。

（2）在提出申请时，可要求依巴黎公约所产生的优先权。

（3）综合性规定。有效期：自申请日起10年，每次可续展10年；使用期：完全由各国自行决定。大多数成员国规定，自申请日起的五年内应当使用；由此，连续五年以上不使用时，利害关系人可申请撤消该项商标注册；标记：非强制性的但强烈推荐；许可：允许；转让：允许申请转让。

（4）费用。

①申请费：一件商标申请指定一个国家时的费用为1240美元，一件商标申请指定八个国家时的费用为4148美元。

②指定费：在一件申请商标的同时再提交另外的商标或指定另外的类别时，为每件另外的商标或另外指定的类别，指定每一个成员国须加收1228美元，指定八个成员国须加收4036美元。

③转让费：第一件商标（1-8个国家）费用为533美元，转让其他商标或增加转让类别数时，每项加收235美元。

④文件准备费：107美元。

⑤企业名称或地址等事项变更备案费：第一件商标（1-8个国家）费用为393美元；同时请求对其他商标或类别的事项变更备案的，每项加收184美元。

⑥许可费：第一件商标（1-8个国家）费用为512美元；同时许可其他商标或类别的，每项加收197美元。

⑦续展费：每个国家每件商标及类别的费用为687美元；同时为其他商标数或类别续展的，每个国家的费用为569美元。

4. 4 企业在津巴布韦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所有在津巴布韦开展业务的企业和个人，必须在津巴布韦税务局登记。流程为：申请一个银行账号，去税务局填写表格登记。税务局向申请者核发商业合作者号码（Business Partner Number），作为今后在税务局办理所有业务的唯一标识号码。

4.4.1 报税时间

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在每月3日之前缴纳，企业所得税在3、6、9、12月的23日之前缴纳。最终审计报告出来之后，企业所得税多退少补。

4.4.2 报税渠道

企业所得税每季度预估进行报税，年底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的利润进行交税；增值税分两部分，一部分在购买原材料的税票中进行抵扣，剩余部分按月向税务局缴纳。

个人所得税由个人去税务局缴纳，纳税标准按月薪计算。个人所得税起征点为225美元。计算办法如下：225美元-500美元按工资20%减去45美元，500美元-1000美元按工资25%减去70美元，1000美元-1500美元按工资30%减去120美元，1500美元以上按工资35%减去195美元。

4.4.3 报税手续

第一步是向税务局申请，税务局给公司开户；第二步是税务局给申请人一个VAT号码、BP号和ACCOUNT号码。企业在规定报税时间前，通过银行转账进行缴纳，逾期缴纳者会收到100%的罚款。缴纳的税款到账以后（一般为1个工作日后到账），再去税务局确认、盖章。

4.4.4 报税资料

企业所得税：每季度填《IFT 12B》表，年终还需提供审计报告，完税后去税务局进行确认。

增值税：每月填《VAT 7》表，提供采购物品的清单（含供货商名、供货商VAT号码、商品名、发票日期、发票号码以及不含税的发票金额和税额），完税后去税务局确认。

个人所得税：每月填《FORM P2》表，完税后去税务局进行确认。

企业和个人在津巴布韦报税和交税的手续及相关文件要求，请查阅津巴布韦税务总局网站：www.zimra.co.zw，或咨询当地的会计师事务所。

4.5 赴津巴布韦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津巴布韦负责外国人工作许可管理的部门是津巴布韦移民局（Zimbabwe Immigration Department）。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外国人赴津巴布韦工作，必须获得津巴布韦移民局的许可，并在该局办理工作签证。

4.5.3 申请程序

雇主向津巴布韦移民局提出申请，递交所需材料。

移民局工作时间：周一到周五：上午8时-12时，下午2时-4时。周六、周日、公共节假日休息。

签证费：从2011年5月11日起，单次入境签证费从30美元提高到60美元，加急单次入境签证费不变，仍为100美元。

4.5.4 提供资料

（1）投资者居留许可需提交的材料如下：

2张与护照照片尺寸相同照片
津巴布韦投资局出具的投资证明
可供转账的资金证明
准备发运的设备证明及价值
2份填写完全的居留许可申请表
公司注册证书
项目企划书
出生证明
胸透证明
津巴布韦当地合作者的居住证明
写给移民局局长申请居留许可的信
原籍国/居住国警察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申请费500美元
津巴布韦警察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2）临时工作许可需提交的材料如下（各两份）：

--居留许可申请表
临时工作许可申请表
雇主写给移民局局长的信，内容应包括雇员的工资和其他服务条件
个人简历

学历和专业技术证明的复印件
出生证明及包含相关信息的护照页
2张与护照照片尺寸相同照片
胸透证明
申请费500美元
津巴布韦相关部委出具的证明信函
雇主在津巴布韦当地报纸刊登的招聘广告
津巴布韦当地2名应聘者的简历及联系方式
原籍国/居住国警察局和津巴布韦警察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3）临时工作许可延期需提交的材料如下（所有短期临时工作许可都不可以延期）：

申请信
即将到期的临时工作许可复印件
雇主写给移民局局长的信，内容包括向申请者学习技术的当地员工的详细信息以及联系方式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经商参处

地址：No.10 Cork Road，Avondale，Harare，Zimbabwe
电话：00263-4-707561
传真：00263-4-700264
电邮：zimbabwe@mofcom.gov.cn
网址：zimbabwe.mofcom.gov.cn

4.6.2 津巴布韦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三里屯东三街7号
电话：010-6532 3795
传真：010-6532 5383

4.6.3 津巴布韦中资企业协会

名称：津巴布韦中资企业商会
地址：首都哈拉雷
秘书处电话： 00263-4-754361，754362
电邮：office@tianze.co.zw

4.6.4 津巴布韦投资促进机构

（1）津巴布韦投资局（Zimbabwe Investment Authority，简称ZIA）

地址：Investment House，109 Rotten Row Road，P. O. Box 5950，Harare，Zimbabwe

电话：00263-4757934，755702，780147/8

传真：00263-4773702，759917

电邮：info@zia.co.zw

网址：www.zia.co.zw

（2）津巴布韦贸促会（ZIMTRADE）

地址：904 Premium Close，Mount Pleasant Business Park，P.O. Box 2738，Harare，Zimbabwe

电话：00263-4369330

传真：00263-4369244

电邮：info@zimtrade.co.zw

网址：www.zimtrade.co.zw

4.6.5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 5042，6451 5043

传真：010-6421 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5. 中国企业到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1）客观评估投资环境

自2009年津巴布韦联合政府成立以来，津巴布韦经济形势逐渐好转，但经济恢复仍面临困难，银行存贷体系不稳，基础设施老化，政府部门办事周期长，人力资源短缺，这些都将成为制约外国投资者进入津巴布韦的主要因素。

（2）充分考量与投资相关的限制性法规

2008年3月，津巴布韦总统签署《本土化和经济授权法案》（Indigenization and Economic Empowerment Act）。该法案规定，在津巴布韦所有企业必须实现津本土人控股51%以上，特别是外国人和白人拥有的企业必须将51%的股份出售给当地黑人或津巴布韦政府；新投资企业必须为本土人预留51%以上的股份才能获准经营；对控股股权进行兼并、分拆收购、重组、投资和放弃时，须经本土化和经济授权部长批准。为此，津政府专门设立了本土化基金，帮助当地人进入主流经济领域。该法案在2007年10月就已经在津巴布韦议会两院通过。

受2007和2008年大选影响，津巴布韦直到联合政府成立后才于2009年2月出台实施进程法规。该法规规定在津巴布韦投资50万美元以上的非本土黑人投资企业必须在45日内提交企业登记及“进程”计划书，进程需在5年内完成。2011年3月，津巴布韦青年发展、本土化与经济授权部部颁布了矿业领域企业的本土化实施规定,2011年10月颁布制造业企业本土化实施规定。

（3）适当调整优惠政策期望值

虽然津巴布韦政府推出了与投资相关的诸多优惠鼓励政策，但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却难免存在主管部门缺失、政策难于落实等诸多问题。中国企业在津巴布韦投资要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

5.2 贸易方面

在津巴布韦经商必须熟悉并适应当地特殊的贸易环境，科学有效地开展业务。

（1）注重提升产品质量

中国商品以其价格低廉在津巴布韦有极大的市场，但是由于少数中国商家，将质次价低甚至以次充好的商品推入津巴布韦市场，导致当地人对

部分中国商品负面评价较多。为维护和稳定中国商品在津巴布韦的市场地位，开展贸易活动一定要注重产品质量。

（2）举止着装得体

津巴布韦国人受教育程度较高，正式场合讲究衣着整齐得体。在开展经贸活动中，一定要注意举止着装得体，充分体现对当地人的尊重。

5.3 承包工程方面

国际工程承包是建筑业的跨国经营活动，受工程技术、商务、金融汇总、保险及政治、国际法律等方面因素的影响。是一项多因素、多目标（质量、工期、效益）的系统工程，也是一项风险事业。津巴布韦工程承包市场一方面是前景广阔，另一方面竞争日趋激烈。企业经营求得发展必须注重市场策略，制定并实施正确的经营策略、方针。开拓工程承包市场，须配备以管理型项目经理为核心的管理班子。项目经营管理中，工程信息的捕捉、跟踪和联络，投标报价以及合同管理等一些环节是关键。

（1）制定正确的经营决策

承包商必须从市场的战略高度出发，制定和实施正确的经营决策。在津巴布韦的施工企业面对施工任务严重不足的矛盾，“找米下锅”成为许多施工企业亟待解决的首要问题。承包商必须对当地的承包市场进行分析预测，制定切实可行的方针、目标和措施

（2）熟悉当地法律法规

企业必须熟悉当地的法律法规，特别要熟悉津巴布韦劳工法、移民法、个人所得税法以及本土化和经济授权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法律保护自己的基本权利。津巴布韦限制外来人员在津巴布韦经营，一般工作人员较难得到工作许可。

（3）建立管理型的管理队伍

企业要配备管理型的管理班子，注意吸纳和稳定一支骨干队伍，选拔一些既懂经济又懂贸易，既懂专业技术又懂企业管理和法律法规，有一定英语水平的一专多能的综合性人才，保持骨干队伍的稳定，有助于企业在津巴布韦业务的发展。

（4）量力而行拓展业务

市场发展方面，既要积极进取，力求占有一席之地，又要量力而行，不能只追求经营的数量和规模。企业之间的竞争，说到底就是实力的竞争。既要有实施能力（主要指管理能力、工人的条件和资金能力），又要拥有所需的主要机械设备并具备相应的施工技术，签署双方都可以接受的合同条款。总之，要做到确有把握履约。

（5）准确理解工程合同和标书要求

津巴布韦建筑行业通常选用标准合同有4种：

公共建设部和国家住房部所用政府合同范本；

津巴布韦建筑师协会、估价师协会以及津巴布韦建筑行业指定合同范本（1990年版）；

国家联合法律委员会和津巴布韦建筑行业协会指定建筑合同（简称NJPC 2000）；

“菲迪克”（FIDIC）国际合同条款。

承包商在签订工程合同时要全面理解工程合同的内容，正确理解标书的内容（包括所有招标文件和图纸）。对于招标、议标和商签合同时，双方一致同意对合同条件的全部修改补充意见，必须统一整理成一份完整的合同附录，并经双方签字后作为正式合同的组成部分。在招标过程中，对投标人提出疑点的答复及书面解释内容，应统一整理为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6）明确工程范围

招标文件中往往有一些含糊不清的条文，故有必要进一步明确工程范围。特别是在固定总价的合同中，一定要明确根据双方已达成的价格，承包商应完成哪些工程，追加工程应另计费用。招标文件中已体现、工程质量也已列入、但总价未计入者，要逐项指明不包括在本承包范围之内。否则，要补充计价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7）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工程承包过程中一项决定性环节，以业主招标文件中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工程性质和范围为依据，正确理解标书的内容。在制定报价时，对拟采用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以及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直接费用，各种管理费和利润间接费用等，精确计算，需要重视汇率风险、涨价风险、延期罚款、保留金、各种保函、保险等问题。

投标报价，要做到既能中标，又有较大经济效益。津巴布韦多采用可调总价合同，即工程量可按实调整，投标单价不变。对于工程成本（人工费和材料费）可申请补差。要想得到补差，投标时必须提供材料和人工现行价格的价格单，如不提供则默认价格为固定价。

（8）工期索赔和费用索赔

索赔是合同签约双方共同的权力。业主可利用承包商违约提出索赔要求，索赔可以是罚款或没收保函。同样，承包商也可以运用合同中的索赔条款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索赔一是要有合同依据；二是以书面材料为证据；三是索赔的提出具有时效性。

（9）纳税

按当地税务部门的规定，及时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如拖延缴纳会被加倍罚款。

（10）按当地行业标准支付雇员费用

要按当地NEC行业标准发放雇员的工资、住宿费、交通费，同时为雇员缴纳各种基金和工会费，并按行业规定为雇员提供劳保用品，避免发生劳资纠纷。

（11）建立和谐关系

承包商要处理好与业主、工程监理和项目管理组的关系。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应主动与他们沟通。总之，承包商只能以自己严格的施工管理、精湛的技术和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去赢得业主和项目管理组的好感和信任，营造良好的合作氛围。承包工程需要有合适的价格、良好的质量、确保工期，才能赢得信誉，才能站稳市场。

5.4 劳务合作方面

在津巴布韦办理工作许可证，手续繁杂，用时较长，拒签情况时常发生，居留政策趋紧，应做好充分心理准备。建议中国企业通过相关中介机构协助办理工作准证的相关手续。

企业与劳务人员签订的合同中，一般需明确以下几方面：

（1）明确劳务合作中的甲方（劳务输出方）乙方（劳务输入方）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2）明确劳务人员与乙方的劳务关系，在劳务输出期间其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

（3）甲乙双方在劳务合作中明确乙方给甲方输出劳务人员的劳动条件，甲方向乙方支付管理费办法；

（4）在合作关系中明确乙方应支付甲方劳务人员的费用以及支付方式；

（5）在劳务合作期间，要明确是否由乙方作为用工单位承担输出劳务人员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经济补偿金等有关费用，还是甲乙双方另有协议；

（6）明确劳务人员在劳务输出期间工伤或患病，需要承担义务责任的一方以及承担的相关费用；

（7）乙方与劳务人员之间出现劳动纠纷时，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义务。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从津巴布韦购买象牙和犀牛角及其制品回国禁止入关；津巴布韦外汇短缺，旅行支票不能确保取出外汇现金；过境津巴布韦时，切记按规定如

实申报所携带物品。

据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 2010 年 9 月公告，津巴布韦近期治安状况欠佳，9 月已连续发生两起歹徒持枪抢劫中国工程项目员工驻地案件，造成较为严重的财产损失，人员受伤。此外，近期还发生数起在津中国公民被抢事件，有的是在驾车等红灯时，被人砸破车窗抢走财物，有的是在街上被人抢走提包等。中国外交部领事司和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提醒在津巴布韦和拟赴津巴布韦的中国公民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安全防范措施，遇紧急情况及时报警并与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联系求助（电话：00263-4334720）。

5. 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津巴布韦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投资或承包工程国家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建议相关企业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惟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津巴布韦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1）关注政策导向

中国企业要关注津巴布韦政府的换届和议会选举情况，了解政府的最新经济政策走向。

（2）了解政府职能

了解中央政府部门和地方政府的相关职责，了解议会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责和他们关注的焦点热点问题。

（3）加强与议员沟通

与所在辖区议员尤其是对经济、产业有影响力的议员保持沟通，报告公司发展动态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做贡献，反映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4）倾听议员意见

对企业可能对津巴布韦当地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务，要听取议员的意见，取得议员的支持。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1）知法

要全面了解津巴布韦的《劳动法》和《工会法》，熟悉当地工会组织的发展状况、制度规章和运行模式。

（2）守法

要严格遵守津巴布韦关于雇佣、解聘等方面的规定，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对员工进行必要的技能培训。

（3）沟通

日常生产经营中要与工会组织保持必要的沟通，了解员工的思想动态，进行必要的疏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4）和谐

要建立和谐的企业文化，激发并保护员工的积极性，凝聚员工的智慧和创造力。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了解当地文化

了解当地文化，知悉与文化相关的文化禁忌和文化敏感问题。

（2）实现人才本土化

可以聘用当地人参与企业管理，增加当地就业，促进中国企业发展，并借助他们向当地居民传递中国文化。

（3）设立企业开放日

可以在中国传统节日向当地居民开放企业，邀请居民到企业参观，向当地人展示中国企业设施和工作环境，是当地居民更好地了解中国企业的意图和中国文化，建立与当地人民更加积极和谐的关系。

（4）参与社区活动

把企业当作社区的一员，关注当地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尤其在津巴布韦经济局势恶化的情况，投入一定的人力和资源扶危济困，拉近与当地居民的距离。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1）尊重当地宗教信仰

尊重当地原始宗教、基督教的习惯，不拿宗教开玩笑。

（2）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

适应会谈、社交、工作和休闲等不同场合，恰当着装。尊重女性。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请参照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内容，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环保评估手续。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不仅要努力发展业务，还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1）关注热点

关注津巴布韦的民情，关注业务发展所带来的资源、环境、劳工、安全等方面的问题，避免引起当地居民的反感和抵制。

（2）安全生产

要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强化基础管理，尤其是涉及矿山、建筑等高危行业的中国企业，一定要做好安全教育和措施防范，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3）社会公德

中国企业和工作人员，要知法守法，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

事情，对民族形象、企业声誉和品牌建设负责，对中津两国的长期友好关系负责。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1）信息披露

企业应该建立正常的信息披露制度，定期向媒体发布相关信息。

（2）重视宣传

要宣传与树立企业优良形象有关的良性信息。在涉及社会敏感问题，尤其是遭遇不公正的舆论压力时，要注重宣传引导，做好预案，通过媒体与大众交流。

（3）媒体开放

中国企业可定期向媒体开放，欢迎媒体到企业参观采访，了解企业的真实发展情况，对中国企业进行宣传和监督。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1）携带证件

中方人员出门要随身携带身份证件或者临时居住证明。营业执照、纳税清单等重要文件资料要妥善保管。

（2）配合查验

遇有执法人员检查身份证件，中方人员要礼貌地出示自己的证件，回答警察的问题；如果没有携带证件，也要及时联系公司。

（3）合理要求

遇到执法人员搜查公司或住所，应要求其出示证件和搜查证明，同时报告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

（4）理性应对

遇有执法人员对中国企业或人员不公正待遇，中方人员不要与执法者发生正面冲突，更不要以息事宁人的态度贿赂执法者，而是要理性应对。遇有问题，及时向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汇报。

7. 中国企业/人员在津巴布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中国企业可通过当地律师事务所寻求法律援助。

7.2 寻求当地政府的帮助

（1）密切联系

津巴布韦政府重视外国投资。中国企业在津巴布韦投资合作当中，要与所在地政府部门建立密切联系，并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遇到的问题，寻求所在地政府更多的支持。

（2）寻求支持

遇有突发事件，除向中国驻津巴布韦使馆，国内主管部门报告以外，应及时与津巴布韦所在地政府取得联系，寻求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的保护

（1）保护责任和权限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和驻在国法律的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将按照领事保护相关规定实施保护。

（2）报到登记

中国企业应该在进入津巴布韦市场前，征求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经商参处意见；投资注册之后，按规定到使馆经商参处报到备案；日常情况下，保持与经商参处的联络。

（3）服从领导

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应及时向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使馆的领导和协调。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建立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在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设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投入必要的

经费购置安全设备，在国内给员工投保。

（2）采取应急措施

遇有突发性自然灾害或人为事件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抢劫、火灾、车祸和人员伤亡，应及时采取救护措施，并立即向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和国内主管部门汇报。

7.5 其他应对措施

中国在津中资企业设有中资企业商会。目前，会员单位约有46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可申请入会。中国企业在津生产、经营等具体问题也可联系中资企业商会给予解答。

附录1 津巴布韦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外交部，网址：www.zimfa.gov.zw
（2）财政部，网址： www.mofed.gov.zw
（3）经济发展部，网址：www.miit.gov.zw
（4）工业和贸易部，网址：www.miit.gov.zw
（5）环境和旅游部，网址：www.met.gov.zw
（6）矿产和矿业发展部，网址：www.mines.gov.zw
（7）农业和农村发展部，网址：www.moa.gov.zw
（8）交通部，网址：www.transcom.gov.zw
（9）能源和电力发展部，网址：www.energy.gov.zw
（10）国土土改和安置部，网址：www.lands.gov.zw
（11）卫生和儿童福利部，网址：www.mohcw.gov.zw
（12）教育体育和文化部，网址：www.moesc.gov.zw
（13）国防部，网址：www.mod.gov.zw
（14）储备银行，网址：www.rbz.co.zw
（15）投资局，网址：www.zia.co.zw
（16）旅游局，网址：www.zimbabwetourism.co.zw
（17）税务局，网址：www.zimra.co.zw
（18）移民局，网址：www.moha.gov.zw
（19）贸促会，网址：www.zimtrade.co.zw
（20）工业联合会，网址：www.zimbabwemetro.com
（21）矿业协会，网址：www.chamberofminesofzimbabwe.com
（22）国家商会，网址：www.zncc.co.zw
（23）出口加工区管委会，网址：www.epz.co.zw

附录2 津巴布韦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1）驻津巴布韦中资企业商会
地址：首都哈拉雷
秘书处电话： 00263-4-754361，754362
电邮：office@tianze.co.zw
（2）主要中资企业

会员单位名称	单位座机	电子邮箱
天泽烟草有限责任公司(中烟）	+263-4-754361	office@tianze.co.zw
中钢津巴布韦铬业控股公司	+263-4-251826	
华安津巴布韦有限公司	+263-4-883330	anjin@afecc.com
华津水泥有限公司（中材）	+263-4-882716	CBMC-TSGS@hotmail.com
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津巴布韦分公司	+263-4-304493	ntjgzw@126.com
中航技进出口公司驻津巴布韦代表处	+263-4-496607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津巴布韦代表处	+263-4-701266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津巴布韦分公司	+263-4-492281	zimjiangsu@zol.co.zw
华陇建筑津巴布韦有限公司	+263-4-486292	hualong_zim@126.com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驻津巴布韦代表处	+263-4-791057	
中国医疗队	+263-4-496412	
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驻津巴布韦代表处	+263-4-494333	zimb@cjic.cn
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驻津代表处	+263-4-88583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驻津巴布韦代表处	+263-772560413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津巴布韦》，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津巴布韦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津巴布韦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津巴布韦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经商参处编写。商务部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西亚非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中国驻津巴布韦大使馆、津巴布韦储备银行、津巴布韦工业和贸易部、津巴布韦投资局为本《指南》提供了基本信息，我们在编写中还采用了中国外交部网站和津巴布韦政府部门网站的信息，在此一并表示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3年9月